

公司代码：600740

公司简称：山西焦化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三、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四、公司负责人郭文仓、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世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文斌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14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21,439,635.51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767,350.66 元，截至本报告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20,834,183.35 元，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利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录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	3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5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38
第十节	内部控制.....	4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6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山西焦化	指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焦煤集团	指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汾西矿业	指	山西焦煤汾西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山焦集团	指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飞虹化工公司	指	山西焦煤集团飞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煤华晋	指	山西中煤华晋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交通能源公司	指	山西焦煤交通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本溪北营	指	本溪北营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三维	指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披露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董事会报告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部分的内容。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山西焦化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Xi Coking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C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郭文仓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峰	王洪云
联系地址	山西省洪洞县广胜寺镇	山西省洪洞县广胜寺镇
电话	0357-6626012	0357-6625471
传真	0357-6625045	0357-6625045
电子信箱	msc@sxjh.com.cn	msc@sxjh.com.cn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山西省洪洞县广胜寺镇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41606
公司办公地址	山西省洪洞县广胜寺镇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41606
公司网址	http://www.sxjh.com.cn
电子信箱	sjgf@public.lf.sx.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秘书处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山西焦化	600740	*ST山焦

六、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一) 公司首次注册情况的相关查询索引

公司首次注册情况详见 2011 年年度报告公司基本情况。

(二)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无变化。

(三) 公司上市以来,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发起人股东,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晋国资改革[2004]96 号文件精神,由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进行重组,将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的国有资产、国有股权整体从山西省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中划归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的名称不变,为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行使出资人权利。

根据 2005 年 6 月 19 日国务院国资委国资产权[2005]608 号《关于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复》文件和 2005 年 8 月 8 日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2005 年 8 月 24 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与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股权转让过户等有关事宜。

在公司实施股权转让和股权分置改革、非公开发行股份、2007 年度转增股本及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后,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08,867,242 股国有法人股,占总股本的 19.24%,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88,045,491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15.56%,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2013 年 2 月 4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20,000 万股,此次发行不导致公司控制权变化,发行后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08,867,242 股国有法人股,占总股本的 14.22%,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88,045,491 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11.50%,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2013 年 4 月 10 日,公司接到第一大股东山焦集团的通知,焦煤集团将所持山焦集团 100%股

权无偿划转至其子公司汾西矿业，汾西矿业通过山焦集团间接持有本公司 108867242 股法人股，山焦集团仍为公司控股股东，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焦煤集团。

2014 年 7 月 10 日，公司接到第一大股东山焦集团《关于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管理的函》，称山焦集团股权管理发生变动。变动后，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山焦集团从焦煤集团子公司汾西矿业划出，列入焦煤集团下属子公司管理，正在进行的由焦煤集团所持山焦集团 100% 股权划转变更到汾西矿业的手续停止办理，仍由焦煤集团持有。

七、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 5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广清、朱小娃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刘延辉、郭护湘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3 年 2 月-2014 年 12 月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报告期末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4年	201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2年
营业收入	4,965,151,232.67	5,874,481,647.40	-15.48	5,721,920,334.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767,350.66	17,348,901.83	13.94	29,681,363.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583,704.38	-21,067,322.17	249.92	7,927,502.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937,473.49	-1,011,261,277.41	131.64	567,003,158.27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26,378,945.68	2,805,793,882.98	0.73	1,279,352,976.88
总资产	10,724,147,472.82	8,583,292,782.13	24.94	8,922,958,277.5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4年	201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258	0.0237	8.86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412	-0.0288	243.06	0.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70	0.68	增加0.02个百分点	2.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2	-0.83	增加1.95个百分点	0.63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4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446,294.98		63,167,159.76	5,220,440.6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017,520.48		7,621,166.69	16,458,116.7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05,173.16		12,975.64	84,54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86,097.83		-1,591,626.02	21,162,353.9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9,117,907.73		-30,783,205.48	-21,172,119.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25,386.18		-2,746.37	521.36
所得税影响额	-63,360.64		-7,500.22	
合计	-11,816,353.72		38,416,224.00	21,753,861.06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4年，面对焦炭和化工市场大幅走低、销售和回款艰难、资金供需矛盾突出等严峻形势，公司全体员工团结奋进，顽强拼搏，在安全生产、现场管理、经济配煤、经营管控、对标管理、综合整治等方面采取了一系列有效措施，全力应对市场考验，大力实施挖潜增效，扎实开展各项重点工作，公司整体实现平稳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96,515.12万元，营业利润3,371.9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1,976.74万元。

安全管理方面，深入开展“查隐患、堵漏洞、抓落实”活动，从管理层次、包保督导、走动管理、隐患整治、检修维保、应急演练、安全评价、教育培训等方面强化措施，狠抓落实，特别是在设备检修方面，从方案审定、票证办理、措施落实、现场监管等环节，探索创新，严格规范，严格规范，安全高效完成了焦油加工厂、苯精制厂和甲醇厂停车大检修任务。

生产管理方面，从计划编排、调度指挥、平面运输、资源平衡、工艺操作、对标改进、检修维保、技改攻关、检查考核等方面，拿方案，定措施，抓落实，严考核，优化协调，解决突出问题，保证了公司主要生产设备的满负荷稳定运行。

环保管控方面，面对更高更严的环保标准，我们从宣传教育、技术改造、“三废”治理、现场管理、排放监测等方面加大投入，制定专项考核办法，落实隐患整治措施，实施清洁生产管理，在现场环保隐患排查和整改上做了大量工作，各项环保指标做到了达标排放。

原料采购方面，通过“调结构、控库存、提质量、抓协调”开展工作，保证了公司原料煤供应的稳定和进煤成本的进一步下降，全年共采购原料煤446.74万吨。化工原料实时开展价格对标，紧紧围绕购销联动适时调价，努力做到产销平衡；通过货款支付调价、库存调节、网上竞拍、“一

户一策”、“一单一定价”等方式，保证了生产需要。全年采购煤焦油 21.05 万吨、粗苯 6.78 万吨。

产品销售方面，针对焦炭过剩、货款回收困难的局面，公司制定了产品销售、库存控制、车皮停时、货款回收等专项考核办法，提高产品质量和服务意识，积极走访用户，开拓新市场，在“保市场、降库存、抓回款、清陈欠”上取得了良好成绩。

绩效考核方面，积极推行全面预算、内部市场化考核管理机制，按照“独立核算、成本倒逼、刚性考核、量化指标、责任到人”的原则，修订了公司绩效考核方案，每月对各单位进行全面检查，通过严格考核提升了职工的基本素质和公司的基础管理水平。

对标管理方面，公司组织相关人员对同类企业进行了实地对标调研，找差距、定措施、抓整改，在体制机制、成本控制、营销管控、现场管理等方面存在的差距正积极改进。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965,151,232.67	5,874,481,647.40	-15.48
营业成本	4,444,686,549.62	5,453,379,977.45	-18.50
销售费用	78,187,469.05	66,436,480.98	17.69
管理费用	195,312,279.96	196,503,899.49	-0.61
财务费用	181,401,671.60	151,090,107.23	20.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937,473.49	-1,011,261,277.41	131.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594,069.46	-146,023,088.01	-68.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3,600,513.13	1,531,065,411.91	-61.88

2 收入

(1) 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报告期由于钢铁企业限产，焦炭价格接连下跌。

A、主导产品焦炭全年实现销售收入 281219.06 万元，与上年同期 368485.04 万元相比减少 87265.98 万元。全年焦炭销量为 340.34 万吨，比上年同期 331.91 万吨，增加 8.43 万吨，增加收入 9358.99 万元；全年焦炭销售价格为 826.29 元/吨，比上年同期 1110.20 元/吨，减少 283.91 元/吨，减少收入 96625.93 万元。

B、化工产品全年实现销售收入 209393.82 万元，与上年同期 210858.36 万元相比减少 1464.54 万元。

①焦油加工产品全年实现销售收入 62629.13 万元，与上年同期 70952.75 万元相比减少 8323.62 万元。全年焦油加工产品综合销量 249786.45 吨，比上年同期 265,860.24 吨相比减少 16073.79 吨，减少收入 4289.77 万元；全年焦油加工产品综合销售单价 2507.17 元/吨，比上年同期 2668.80 元/吨，减少 161.63 元/吨，减少收入 4033.85 万元。

②甲醇产品全年实现销售收入 58519.30 万元，与上年同期 49025.74 万元相比增加 9493.55 万元。全年甲醇销量 309689.18 吨，比上年同期 231820.92 吨相比增加 77868.26 吨，增加收入 16467.66 万元；全年甲醇产品的销售价格为 1889.61 元/吨，比上年同期 2114.81 元/吨，减少 225.20 元/吨，减少收入 6974.11 万元。

③炭黑产品全年实现销售收入 21797.68 万元，与上年同期 13092.68 万元相比增加 8705.01 万元。全年炭黑销量 55001.14 吨，比上年同期 32968.23 吨相比增加 22032.91 吨，增加收入 8749.93 万元；全年炭黑产品的销售价格为 3963.13 元/吨，比上年同期 3971.30 元/吨，减少 8.17 元/吨，减少收入 44.93 万元。

④苯精制产品全年实现销售收入 65099 万元，与上年同期 71188.16 万元相比减少 6089.16 万元。全年苯精制产品销量 103331.26 吨，比上年同期 98054.34 吨相比增加 5276.92 吨，增加收入 3831.08 万元；全年苯精制产品的销售价格为 6300.03 元/吨，比上年同期 7260.07 元/吨，减

少 960.04 元/吨，减少收入 9920.24 万元。

⑤其他化工产品（主要系焦化厂回收的化工产品）全年销售收入 1182.16 万元。

(2) 主要销售客户的情况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总额为 104602.51 万元，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1.07%。

3 成本

(1)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焦化		4,405,875,147.39	100	5,386,318,185.00	100	-18.2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焦炭		2,461,807,004.31	55.88	3,417,100,401.60	63.44	-27.96	
化工		1,944,068,143.08	44.12	1,969,217,783.40	36.56	-1.28	

(2) 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242174.9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比重 62.90%。

4 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发生额 1,438.21 万元，较上期减少 15.55%，主要原因是由于本年度营业收入下降应缴流转税下降所致。

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 7,818.75 万元，较上期增加 17.69%，主要原因是由于运输费及煤炭运销服务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 18,140.17 万元，较上期增加 20.06%，主要原因是由于本年度借款增加（包括售后租回融资租赁），同时由于主要重点项目工程已经完工利息资本化减少所致。

5 现金流

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93.75 万元，比上年的-101126.13 万元增加 133119.88 万元，主要系上期偿还母公司的应付款项所致。

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4659.61 万元，比上年的-14602.31 万元减少 10057.30 万元，主要系公司工程支出金额减少所致。

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360.05 万元，比上年的 153106.54 万元减少 94746.49 万元，主要系公司上期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所致。

6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不适用。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2012年12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2】1623号),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2013年2月4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20,000万股,发行价格7.80元/股,募集资金156,000万元。2013年2月20日,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登记托管手续。2013年2月2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2014年02月25日,非公开发行限售股20,000万股可上市流通。公司分别将上述事项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2014年7月28日山西焦煤董决(2014)10号《关于焦煤集团将持有的中煤华晋49%的股权划转至山焦集团的决议》、2014年7月29日山焦集团董事会决议、2014年7月30日山西焦煤董决(2014)11号《关于山焦集团将持有的中煤华晋49%的股权注入山焦股份的决议》和2014年8月11日山西省国资委《关于山焦集团将所持中煤华晋49%股权注入山焦股份的意见》,公司自2014年8月1日起开始停牌并实施资产重组;8月14日,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开始进驻中煤华晋现场开展尽职调查等工作;10月24日,鉴于标的企业中煤华晋的部分土地和房屋的权属证照的办理或变更、有关资产包资产明细的历史成本、税务部门对中煤华晋的税务检查、表外资产(中煤华晋王家岭矿采矿权)对审计范围和评估范围一致性的影响等事项,中煤华晋暂不具备资产重组的条件,根据中介机构的建议,经山焦集团和焦煤集团同意,公司终止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4年10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公司向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采取售后回租融资租赁方式进行融资,租赁物为公司主要生产设备融资金额为40000万元,租赁期限3年。公司于2014年7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公司向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采取售后回租融资租赁方式进行融资租赁,租赁金额为人民币15000万元,租赁期限3年。租赁支付方式为每季等额租金后付,共9期。公司于2014年11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3) 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各装置基本实现满负荷稳定运行,生产焦炭318.94万吨,完成年计划的101.25%;生产甲醇30.91万吨,完成年计划的103.03%;生产炭黑5.28万吨,完成年计划的81.23%;加工无水焦油31.83万吨,完成年计划的106.10%;加工粗苯10.98万吨,完成年计划的109.8%,主要产品销售情况:焦炭340.34万吨、甲醇30.97万吨、炭黑5.50万吨、沥青9.50万吨、焦化苯7.71万吨。炭黑没有按计划完成任务主要原因是因为生产系统检修所致。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焦化	4,906,128,888.99	4,405,875,147.39	10.20	-15.32	-18.20	增加3.17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焦炭	2,812,190,649.15	2,461,807,004.31	12.46	-26.68	-27.96	增加5.19个百分点

						百分点
化工	2,093,938,239.84	1,944,068,143.08	7.16	-0.69	-1.28	增加 0.55 个 百分点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189,115,588.94	29.74	1,666,815,872.10	19.42	91.33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应付票据保证金大幅度增加及期末收到的银行贷款尚未使用所致
应收票据	492,650,924.61	4.59	184,166,908.50	2.15	167.50	主要原因是本年票据回款增加所致
存货	327,901,514.97	3.06	580,832,249.49	6.77	-43.55	主要原因是原料焦煤及主要产品焦炭单位成本同比年初均出现较大幅度下降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9,086,023.47	0.18	94,470,329.69	1.10	-79.80	主要原因是待抵扣进项税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1,213,860,632.97	11.32	402,433,016.21	4.69	201.63	主要原因是 60 万吨甲醇制烯烃项目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3,190,700,000.00	29.75	1,980,000,000.00	23.07	61.15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票据融资大幅度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680,967,999.52	6.35	930,652,156.40	10.84	-26.83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偿还母公司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部分货款所致
应付利息	6,651,343.89	0.06	4,337,831.67	0.05	53.33	主要是由于本年度借款(包括售后租回融资租赁)增加所需支付的利息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310,688,215.98	2.90	220,517,957.47	2.57	40.89	主要原因是应付

						工程款增加所致
--	--	--	--	--	--	---------

(四) 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要变化。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1) 证券投资情况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证券投资。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3)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未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

(4)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

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	----------------

(2) 委托贷款情况

委托贷款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的说明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3	非公开发行	150,288.00	4,792.65	95,866.47	54,421.53	存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合计	/	150,288.00	4,792.65	95,866.47	54,421.53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91,073.82 万元, 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61,185.00 万元 (其中募集资金 59,214.18 万元, 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1,970.82 万元)。</p> <p>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4 年度, 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4,792.65 万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95,866.47 万元。</p> <p>综上,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95,866.47 万元, 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57,525.58 万元 (其中募集资金 54,421.53 万元, 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 3,104.05 万元)。</p>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本年度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1-4 号焦炉配套干熄焦项目	否	41,278.00	118.48	118.48		0.29%					

150 吨/小时干熄焦技术改造项目	否	15,707.20		15,707.20		100%	实现内部收入 4,619.58 万元, 内部利润 1,150.79 万元	否	该项目由于废水深度处理装置未投用, 2014 年负荷保持在 60%左右, 没有达到满负荷生产
20 万吨/年甲醇改建项目	否	42,873.00	2,296.18	42,873.00		100%	实现收入 22,799.57 万元, 利润 4,129.37 万元	否	由于 2014 年是该项目完工投产的第一年, 生产设备装置正处于磨合期, 没有达到满负荷生产
生产废水深度处理及回用工程项目	否	15,640.00	2,377.99	2,377.99		15.20%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否	34,789.80		34,789.80		100%	N/A		
合计	/	150,288.00	4,792.65	95,866.47	/	/	/	/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公司的子公司有山西焦煤集团飞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德力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山西虹宝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上海惠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除上海惠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因清算没有经营活动外, 其他公司均正常运营。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年度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甲醇制烯烃	10,225,677,800	12%	785,433,717.31	1,111,646,065.28	
合计	10,225,677,800	/	785,433,717.31	1,111,646,065.28	/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焦化行业产能过剩和环保限制的双重压力，以及产业调整的广度和深度将进一步加大。预计2015年，焦炭市场竞争将更加残酷，化工市场受国际原油价格、节能减排等多重因素影响或将进一步走低。2015年焦炭价格独自反弹的可能性不大，整体仍将以低位震荡为主。

(二) 公司发展战略

贯彻落实科学的发展观，以转型发展、跨越发展为主线、建立循环经济体系为核心，围绕煤、焦、化、贸易、新产业、投融资六大产业板块，优化提升煤-焦-化和煤-气-化产业链，就近延伸煤矿开采及煤炭洗选深加工，做大做强焦化主业，做精新型煤化工和精细化工产业，着力拓展多元新产业，努力壮大物流贸易，探索拓宽投融资新途径，构建煤焦化循环经济一体化集团，打造新型煤化工基地。

(三) 经营计划

根据行业发展和市场状况，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断创新机制，逐级落实责任，全面推行内部市场化运作模式，狠抓挖潜措施的落实，坚定信心，迎难而上，努力完成全年各项工作任务。

安全目标：杜绝重大灾害性损失和中毒、爆炸等恶性事故；消灭重伤以上人身事故和一级非伤亡事故。

环保目标：杜绝重大、较大环境污染突发事件；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在政府规定的指标范围内。

生产计划：全年计划生产焦炭320万吨，加工焦油30万吨，加工粗苯10万吨，生产甲醇30万吨，生产炭黑5万吨。

经营指标：全部产品产销率100%；货款回收率100%。

(四) 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的资金需求

按照资金来源主体多元化、方式多样化、运作市场化的原则，充分利用现有融资平台，通过发行股票、银行贷款等方式，拓宽筹资渠道，保证公司发展所需资金。

(五) 可能面对的风险

1、市场风险

焦炭市场竞争的风险

公司的竞争者主要包括两类企业：一是民营焦化企业，其生产规模一般较小，配套设施不足，焦-化产业链不完整，污染较严重，产品集中在低等级焦，主要通过采取低价销售策略来竞争。另一类是大型钢铁企业附属焦化企业，虽然其在焦煤原材料的采购、焦炭副产品配套深加工等方面不占优势，但由于其焦炭产品直接进入高炉，销售费用较低，从而对独立焦化企业构成了一定程度的竞争。另外加上国家对焦炭实行严格的配额管理导致出口焦炭量减少、钢铁工艺提高导致焦炭用量减少等因素，短期内焦炭市场的竞争将仍然较为激烈。

针对这一风险，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随着下游大型、特大型钢企高炉大型化的趋势，高等级焦炭的市场需求也越来越大，公司将积极利用资源和规模优势，采购优质炼焦煤，同时优化生产工艺，提升产品等级，占领高端市场。

(2) 不断推进技术进步，降低生产成本，继续在生产管理、质量管理、客户管理、营销服务等方面采取有效措施，提高焦炭产品市场竞争力。

(3) 贯彻“客户优先”的理念，以优质的产品和良好服务提升产品品牌价值。密切与现有客户的联系，跟踪了解其产品采购策略和需求，及时调整公司焦炭和化工产品的生产指标和质量指标，做到与客户需求的无缝衔接。

(4) 继续加强对公司产品特点及各地市场竞争状况的研究, 制定细分市场的竞争策略, 有针对性地扩大营销网络, 提高市场占有率。

(5) 根据国家产业政策, 积极调整产业结构, 向相关化工产品精细加工领域延伸, 提高产品附加值, 使焦炭产品和化工产品形成风险分散与互补的格局。

2、经营风险

1、原材料供应和价格风险

受市场影响, 煤炭供应和价格变化不确定性较大, 加之全国高耗能产业的快速发展, 国内产煤区相对集中导致铁路、公路运力紧张。

针对煤炭的供应和价格风险, 公司采取了以下保障措施:

(1) 公司紧紧围绕经济配煤的原则, 适时调整采煤结构, 积极落实煤源, 严格控制煤质、煤价, 降低了原材料采购成本; 通过深入开展经济配煤研究, 采取存煤按矿点堆放和小煤种预配等措施, 降低了入炉煤成本, 对稳定焦炭质量也起到了很大作用。

(2) 深入研究国家煤炭政策, 科学预测煤炭供应市场变化趋势, 坚持定额储备和低价储备相结合的原则, 有效降低煤炭采购成本。

(3) 加强与主要供应商的战略合作, 减少中间环节, 扩大直供, 确保低成本原料的及时供应。

3、交通运输风险

公司原料采购及产品销售主要靠铁路运输, 所以铁路运输对公司的原料及焦炭、化工产品销售运输起着重要作用。在每年的黄金周、春运、国家保电煤等重点物资运输以及灾害性天气等期间, 公司铁路运输工作可能会受到一定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 公司采取了如下措施:

(1) 公司是山西省焦化行业的龙头企业, 也是唯一入选全国首批循环经济试点单位的焦化企业。在目前铁路运输较紧张的情况下, 作为省重点国有企业和重点扶持企业, 公司与其它同行业公司相比, 能够享受到一定的国家政策支持和铁路部门的大力协助。

(2) 加大力度合理安排、调度、协调生产与运输的关系, 尽可能减少焦炭落地。与铁路部门密切沟通, 及时制定运输车皮计划并获得铁路调度部门的支持。

(3) 积极开发近距离的原料供应商和销售客户, 缓解运力瓶颈的限制; 探索以铁路运输为主、公路运输为辅的运输方式。

4、安全生产管理风险

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焦炉煤气为易燃、易爆气体, 部分生产工序在高温高压条件下运行, 苯、萘等化工产品为有毒化学品。尽管公司已经制定了全面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并配备了完善的安全设施, 使整个生产过程都处于受控状态, 但不排除因操作不当或设备故障导致事故发生的可能, 从而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针对上述风险, 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

(1) 广泛应用集散控制系统、紧急停车系统和检测报警装置等, 实现了计算机智能控制系统对生产过程全程监控的目标。在技术开发中坚持预防为主, 在设计、施工中认真贯彻各项安全措施, 在生产过程中不断加强以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危险识别、危险控制、事故隐患跟踪整改、事故防范措施为主要内容的安全生产综合管理措施。

(2) 积极完善安全组织管理体系, 各部门根据安全生产责任制的分工落实各自职责; 建立了应急救援体系, 制订了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定期演练, 使安全管理向事故预防型转变; 加大危险作业监控力度, 对危险作业点增加监管频次, 大力推行危险作业安全措施标准化。

三、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 2014 年新增或修订的八项企业会计准则,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执行 2014 年新颁布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议案》, 对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 并对涉及的业务核算进行了追溯调整。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4 日发布的董事会决议公告(临 2014-043 号)。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公司于2012年6月8日召开第6届董事会第9次会议对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讨论修改，并经2012年6月25日第三十七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4年，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没有进行利润分配，也没有利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4年					19,767,350.66	
2013年					17,348,901.83	
2012年					29,681,363.46	

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公司是山西省较早的上市公司之一，是首批全国循环经济试点单位。自上市以来，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积极配合监管部门工作，公司及公司高管人员没有被采取过监管措施的情形。

自1996年上市以来，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持续开展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召开，公司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

1、参与公益活动方面：

公司高度重视信访稳定、大病互助、扶残助困、后勤保障等民生改善工作。扎实开展了“五互、五联、五赛”、“塑形创优”、“感动山焦”身边好人评选等活动，营造了文明和谐、积极向上的良好环境。

2、在职工素质提升方面：

公司紧紧围绕“管理提升”这一主线，以创建“清洁文明企业”活动为契机，充分发挥专业部门、机关处（部）室的职能，认真落实生产厂、辅助单位的职责，强化“三基”管理（着力提升基层建设、基础管理、基本素质提升），提升整体管理水平。

3、在节能减排方面：

公司从宣传教育、技术改造、“三废”治理、现场管理、排放监测等方面加大投入，制定专项考核办法，落实隐患整治措施，实施清洁生产管理，在现场环保隐患排查和整改上做了大量工作，各项环保指标均控制在排污许可指标范围内。。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报告期末，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四、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 2014 年预计将要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22.19-40.45 亿元。	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及附件。

(二)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4 年 1 月 14 日，公司第四十二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出资设立山西焦煤集团飞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占股比例 51%，交通能源占股比例 49%。	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5 日在上海 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及附件。
2014 年 2 月 18 日，公司第四十三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山西焦煤集团飞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根据飞虹化工公司所承担的 60 万吨/年烯烃项目的投资计划和建设进度，本次拟增加注册资本 53061.20 万元，其中：本公司按 51%的持股比例增资 27061.20 万元，交通能源公司按 49%持股比例增资 26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飞虹化工公司注册资本将变更为 114285.20 万元。	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19 日在上海 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及附件。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签署 日)									
山西焦化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 部	山西三 维集团 股份有 限公司	2,500	2014 年7月 15日	2014年 7月15 日	2015年 7月15 日	连带 责任 担保	否	否		否	否	
山西焦化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 部	山西三 维集团 股份有 限公司	2,500	2014 年7月 16日	2014年 7月16 日	2015年 1月16 日	连带 责任 担保	是	否		否	否	
山西焦化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 部	山西三 维集团 股份有 限公司	5,000	2014 年12 月16 日	2014年 12月16 日	2015年 12月15 日	连带 责任 担保	否	否		否	否	
山西焦化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 部	山西三 维集团 股份有 限公司	10,000	2014 年8月 25日	2014年 8月25 日	2015年 7月2日	连带 责任 担保	否	否		否	否	
山西焦化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 部	山西三 维集团 股份有 限公司	8,600	2014 年3月 18日	2014年 3月18 日	2015年 3月17 日	连带 责任 担保	是	否		否	否	
山西焦化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 部	山西三 维集团 股份有 限公司	6,500	2014 年11 月25 日	2014年 11月25 日	2015年 11月24 日	连带 责任 担保	否	否		否	否	
山西焦化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 部	山西三 维集团 股份有 限公司	1,900	2014 年2月 28日	2014年 2月28 日	2015年 2月27 日	连带 责任 担保	是	否		否	否	
山西焦化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 部	山西三 维集团 股份有 限公司	10,000	2014 年8月 21日	2014年 8月21 日	2015年 8月20 日	连带 责任 担保	否	否		否	否	
山西焦化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 部	山西三 维集团 股份有 限公司	3,000	2014 年10 月24 日	2014年 10月24 日	2015年 4月24 日	连带 责任 担保	否	否		否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5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50,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5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4.6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5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5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按照公司2012年9月21日的股东大会决议和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9月27日的股东大会决议,双方于2012年9月28日在山西洪洞签署了《互保协议》,同意在三年期限内和各自公司净资产的50%范围内互相为对方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3 其他重大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八、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履行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履行应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1、自股权分置改革实施日起,在72个月内不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2、72个月承诺期满后,在24个月内通过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的价格不低于12元(若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至出售股份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等除权事项,应对该价格作除权处理)。	2006年5月10日至2012年5月10日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7年2月26日,焦煤集团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与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内容为:将促使焦煤集团全资或控股的下属子公司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参与经营与山西焦化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的任何业务;如因国家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的发生,致使同业竞争变成可能或不可避免时,在同等条件下,山西焦化享有投资经营相关项目的优先选择权,或有权与焦煤集团共同投资经营相关项目;如违反上述承诺,与山西焦化进行同业竞争,将承担由此给山西焦化造成的全部损失。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11月18日,焦煤集团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集团内部焦化业务整合的承诺》,承诺内容为:焦煤集团将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确立为集团内焦炭及相关化工产品生产运营业务整合发展的平台,承诺于“十二五”期间,如果发生明确的同业竞争,通过收购兼并、业务转让、资产注入、委托经营等方式将集团控制的五麟煤焦、霍州中冶、西山煤气化等其他焦化类企业或相关资产、业务逐步进行整合,推动产业升级,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促进集团内部焦化行业健康协调可持续发展。	2011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11月18日,焦煤集团向公司出具了《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与山西焦煤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之间金融业务相关事宜出具的承诺函》,主要内容为:1、山西焦煤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为依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依法设立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控制、财务会计等相关制度,其依法开展业务活动,运作情况良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在后续运营过程中,财务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确保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的相关金融业务的安全性。2、鉴于上市公司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山西焦煤集团,山西焦煤集团将继续确保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并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经营自主权,由上市公司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和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自主决策与财务公司之间的金融业务,并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内部程序。3、根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在财务公司出现支付困难的紧急情况时,山西焦煤集团将按照解决支付困难的实际需要,采取增加财务公司的资本金等有效措施,确保上市公司在财务公司的资金安全。4、督促财务公司在发生行政处罚、资产负债表以及风险控制指标、存贷比指标如超过限额时,及时通知上市公司,且不能继续开展相关金融业务。		否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2007年6月5日,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飞虹”牌商标无偿转让的承诺函》。承诺内容为:1、山焦集团“飞虹”牌商标仅许可山西焦化使用,不再向第三方许可使用;2、许可使用期10年期满后,经相关部门批准并履行相应法定程序后,山焦集团将“飞虹”牌商标的商标权无偿转让给山西焦化。	2004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是	是	目前正在履行相关审批手续	公司将积极与相关方沟通,快理相关审批手续。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9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0
财务顾问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保荐人	郭护湘	0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一、执行新会计准则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要求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处理。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原在长期股权投资核算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净额为 250 万元，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转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并按照要求对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 修订）》，将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变更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同时新增其他综合收益科目，列示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变动对于合并财务报告影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交易基本信息	2013年1月1日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 (+/-)	2013年12月31日		
			长期股权投资 (+/-)	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 (+/-)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 (+/-)
山西焦炭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源通煤焦电子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		-2,500,000.00	2,5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变动对于合并财务报告影响的说明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要求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

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处理。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原在长期股权投资核算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净额为250万元。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14年2月28日，公司第四十三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山西焦煤集团飞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根据飞虹化工公司所承担的60万吨/年烯烃项目的投资计划和建设进度，本次增加注册资本53061.20万元，其中：本公司按51%的持股比例增资27061.20万元，山西焦煤交通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按49%持股比例增资26000万元。增资完成后，飞虹化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14285.20万元。

(2)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山西证监局的要求，本公司对控股股东、关联方及公司承诺履行情况进行了专项调查，并以临2014-005、2014-016号公告予以披露。截止本报告期，本公司控股股东、关联方所做的承诺事项符合监管指引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超期未履行承诺情况。

(3) 2014年4月23日，公司第四十四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2013年公司为山西三维在中国建设银行洪洞支行借款共计30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其中13000万元到期，山西三维根据生产经营情况，向中国建设银行洪洞支行续贷13000万元，期限1年。根据公司与山西三维签订的《互保协议》，我公司决定为山西三维本次借款提供13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4) 2014年7月10日，公司接到第一大股东山焦集团《关于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管理的函》，称山焦集团股权管理发生变动。变动后，自2014年7月1日起，山焦集团从焦煤集团子公司汾西矿业划出，列入焦煤集团下属子公司管理，正在进行的由焦煤集团所持山焦集团100%股权划转变更到汾西矿业的手续停止办理，仍由焦煤集团持有。

(5) 2014年7月18日，公司第四十五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决定为山西三维向中国工商银行洪洞支行续贷10000万元、向中国建设银行洪洞支行续贷17000万元，合计27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会议还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融资租赁4亿元的议案》，公司决定向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采取售后回租融资租赁方式进行融资，融资金额为人民币40,000万元，租赁期限3年。租金支付方式为每季等额本息支付，共12期。

(6) 2014年7月25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焦煤集团的通知，因焦煤集团正在筹划对第一大股东山焦集团的重大事项，为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公司申请自2014年7月28日开始停牌。股票停牌后，公司于2014年7月31日收到焦煤集团《关于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停牌的通知》，因焦煤集团正在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4年8月1日起停牌不超过30日。本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组织审计机构、评估机构、法律顾问和独立财务顾问等相关中介机构开展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等各项工作。

(7) 2014年11月2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1.5亿元的议案》，公司决定向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采取售后回租融资租赁方式进行融资，融资金额为人民币15,000万元，租赁期限3年。租金支付方式为每季等额租金后付，共9期。会议还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部分债权的议案》，公司决定将持有的山西海鑫国际钢铁有限公司的95,531,765.37元债权转让给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8) 2014年12月12日，公司第四十六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公司与山西三维签订的《互保协议》，本公司为山西三维向上海浦发银行太原分行续贷10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9) 2014年12月15日，公司第四十七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山焦飞虹向山西焦煤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70000万元借款，公司第一大股东山焦集团为支持上市公司发展，同意为本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7年。根据山西省国资委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控制人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要求，山焦飞虹的各股东需按持股比例对山焦飞虹本笔借款的担保方山焦集团提供反担保，本公司承担的反担保金额为35700万元，期限7年。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08,867,242	40.34				-200,000,000	-200,000,000	108,867,242	14.2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68,867,242	22.05				-60,000,000	-60,000,000	108,867,242	14.22
3、其他内资持股	140,000,000	18.29				-140,000,000	-140,000,000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40,000,000	18.29				-140,000,000	-140,000,00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56,832,758	59.66				200,000,000	200,000,000	656,832,758	85.78
1、人民币普通股	456,832,758	59.66				200,000,000	200,000,000	656,832,758	85.7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765,700,000	100				0	0	765,700,000	100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64,000,000	64,000,000	0	0	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4年2月25日
建信基金公司－民生－华鑫信托·慧智投资1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8,000,000	28,000,000	0	0	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4年2月25日
建信基金公司－民生－华鑫信托·慧智投资2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6,000,000	26,000,000	0	0	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4年2月25日
建信基金公司－民生－华鑫信托·慧智投资3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2,000,000	22,000,000	0	0	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4年2月25日
河北钢铁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0	0	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4年2月25日
首钢总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0	0	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4年2月25日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0	0	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4年2月25日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0	0	/	/

二、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6,46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五个交易日末的股东总数(户)	66,032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0	108,867,242	14.22	108,867,242	托管	108,867,242	国有法人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0	88,045,491	11.50	0	未知	0	国有法人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0	64,000,000	8.36	0	未知	0	其他
建信基金公司—民生—华鑫信托·慧智投资1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28,000,000	3.66	0	未知	0	其他
建信基金公司—民生—华鑫信托·慧智投资2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26,000,000	3.40	0	未知	0	其他
建信基金公司—民生—华鑫信托·慧智投资3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22,000,000	2.87	0	未知	0	其他
河北钢铁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00	20,000,000	2.61	0	未知	0	国有法人
首钢总公司	0	20,000,000	2.61	0	未知	0	国有法人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0	20,000,000	2.61	0	未知	0	国有法人
李汉字	0	2,789,770	0.36	0	未知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88,045,491	人民币普通股	88,045,491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6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4,000,000
建信基金公司—民生—华鑫信托·慧智投资1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000
建信基金公司—民生—华鑫信托·慧智投资2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00
建信基金公司—民生—华鑫信托·慧智投资3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00,000
首钢总公司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河北钢铁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李汉字	2,789,770	人民币普通股	2,789,770
杨宗武	2,572,069	人民币普通股	2,572,06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与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为关联方，公司不知晓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108,867,242	2012年5月10日		1、自股权分置改革实施日起，在72个月内不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2、72个月承诺期满后，在24个月内通过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的价格不低于12元（若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至出售股份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等除权事项，应对该价格作除权处理）。

三、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郭文仓
成立日期	1969-07-17
组织机构代码	11002515-3
注册资本	19,765
主要经营业务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技术进口及自产产品和技术出口，承办对外投资、合资、合作及来料加工和补偿贸易业务。焦炭、合成氨、尿素生产。制造其他化学、化工产品，承揽化工设备和零部件加工制作、设备检修、建

	筑安装、防腐保温、工程设计、技术咨询、汽车运输等服务业。洗精煤生产，水泥及水泥制品的生产、销售，开展租赁业务。
未来发展战略	根据山西焦煤“11236”发展战略和总体目标，以山西焦化为依托，全力打造山西焦煤洪洞煤焦化循环经济园区。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1、持有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255.23 万股，比例 0.01%。2、持有河北钢铁有限公司股份 387.73 万股，比例 0.04%。3、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1822.25 万股，比例 0.0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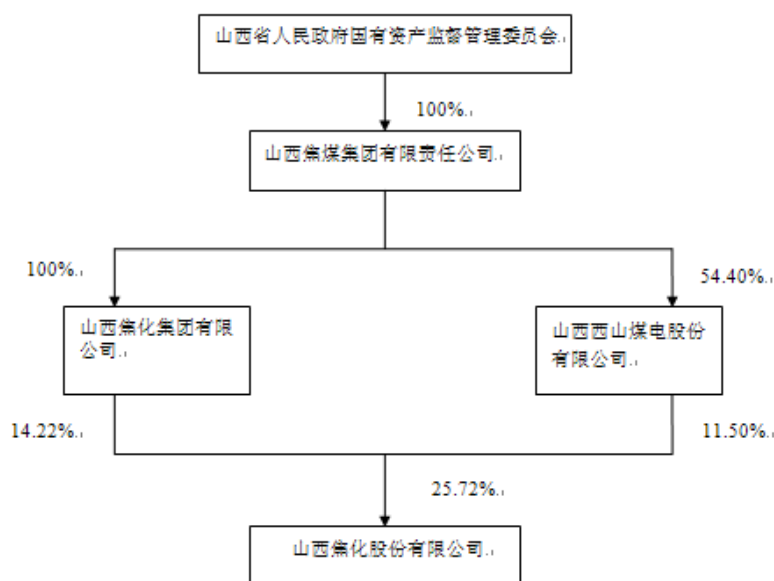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武华太
成立日期	2001-10-12
组织机构代码	73191416-4
注册资本	397,172
主要经营业务	煤炭开采、煤炭加工、煤炭销售、煤炭技术开发与服务等。
未来发展战略	“11236”发展战略：“1”坚持“一条发展路径”：即坚持“以煤为基、多元发展”路径不动摇，围绕“煤电材”和“煤焦化”两个循环经济产业链条，转变发展方式，推进产业升级，提高质量效益，实现黑色煤炭绿色发展、高碳经济低碳发展。“1”实施“一个发展战略”：即做大做强焦煤主业，加快推进转型升级，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开放合作“焦化联营”、“煤电一体”、“煤机联合”、“物流贸易”、“新兴产业”五大领域。“2”坚守“两条发展底线”：坚守“安全生产”和“经济稳定运行”两条发展底线。“3”提升“三基工作”水平：“基层建设”要加强区队、班组、车间、项目部、业务科室等基层组织单元的建设，包括班子建设、专业技术队伍建设、责任机制建设、培训管理等方面工作；“基础管理”要加强制度建设，积极修订完善各类岗位工作机制、岗位责任机制、考核激励约束机制、风险管理体系等规章制度和各级业绩考核评价体系，用制度管权、管人、管事；“基本素质提升”要抓好管理、技术、操作三大序列人才队伍素质提升，不断提升管理人员岗位履职能力、技术人员科研攻关能力和操作人员实操能力。“6”建设“六大循环经济园区”：先行快速推进古交、兴县、临县、古县四个“煤电材”和洪洞“煤焦化”、运城“无机盐”等六大循环经济园区的建设。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1、焦煤集团通过全资子公司山焦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108,867,242 股，比例 14.22%。2、焦煤集团通过控股子公司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88,045,491 股，比例 11.50%。3、焦煤集团通过全资子公司山西焦煤运城盐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140,970,768 股，比例 25.69%。4、焦煤集团持有西山煤电股份 1,714,215,108 股，比例 54.40%。

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2014年7月10日，公司接到第一大股东山焦集团《关于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管理的函》，称山焦集团股权管理发生变动。变动后，自2014年7月1日起，山焦集团从焦煤集团子公司汾西矿业划出，列入焦煤集团下属子公司管理，正在进行的由焦煤集团所持山焦集团100%股权划转变更到汾西矿业的手续停止办理，仍由焦煤集团持有。

四、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薛道成	1999年4月26日	71367651-0	242,400	煤炭生产、销售、洗选加工、发供电；矿山开发及设计施工；矿用及电力器材生产、经营。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优先股事项。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应付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报告期在其股东单位领薪情况
郭文仓	董事长	男	48	2011-09-23	2014-09-22	20,000	20,000	0		13.66	
卫正义	副董事长	男	57	2011-09-23	2014-09-22	11,362	11,362	0		13.70	
支亚毅	副董事长	男	53	2011-09-23	2014-09-22	0	0	0		0	
刘元祥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50	2013-08-09	2014-09-22	0	0	0		12.72	
张晋	董事	男	60	2011-09-23	2013-08-09	11,290	11,290	0		12	
张国富	董事	男	51	2011-09-23	2014-09-22	0	0	0		9.39	
岳丽华	独立董事	女	62	2011-09-23	2014-09-22	0	0	0		6	
田旺林	独立董事	男	58	2011-09-23	2014-09-22	0	0	0		6	
张翼	独立董事	男	45	2011-09-23	2014-09-22	0	0	0		6	
张东进	监事会主席	男	50	2013-10-24	2014-09-22	0	0	0		12.55	
孔晓宝	监事	男	61	2011-09-23	2014-09-22	0	0	0		3	
田世鑫	监事	男	51	2011-09-23	2014-09-22	0	0	0		12.5	
樊大宏	监事	男	49	2011-09-23	2014-09-22	0	0	0		0	
宁春泉	监事	男	58	2011-09-23	2014-09-22	260	260	0		11.78	
马万进	监事	男	55	2011-09-23	2014-09-22	0	0	0		11.39	
郭宝生	监事	男	58	2011-09-23	2014-09-22	4,200	4,200	0		19.77	
郭毅民	副总经	男	54	2011-09-23	2014-09-22	11,362	11,362	0		12.67	

	理、总工程师										
成向贵	副总经理	男	52	2011-09-23	2014-09-22	0	0	0		12.41	
潘则孝	副总经理	男	56	2011-09-23	2014-09-22	34,003	34,003	0		12.77	
李峰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8	2011-09-23	2014-09-22	31,300	31,300	0		12.65	
邢良智	总法律顾问	男	58	2011-09-23	2014-09-22	2,300	2,300	0		12	
李兆旺	副总经理	男	60	2011-09-23	2014-09-22	3,720	3,720	0		10.87	
曾治平	副总经理	男	45	2011-09-23	2014-09-22	0	0	0		11.52	
杨世红	财务总监	男	47	2013-08-09	2014-09-22	0	0	0		12.77	
合计	/	/	/	/	/	129,797	129,797	0	/	248.12	/

姓名	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郭文仓	2009年1月—2010年9月，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9月—2011年1月，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委员、常委，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常务副总经理。2011年1月至今，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卫正义	2009年1月—2012年4月，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09年1月至今，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党委常委、总经理；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支亚毅	2009年1月—2009年7月，山西西山煤电集团万隆实业公司党委书记。2009年7月—2011年7月，山西西山煤电集团万隆实业公司经理。2011年8月至今，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刘元祥	2009年1月—2009年5月，汾西矿业集团生活服务总公司经理；2009年5月—2010年5月，汾西矿业集团工程公司经理、党委委员；2010年5月—2011年4月，汾西矿业集团副总工程师、山西汾西正晖煤业公司经理、党委委员；2011年4月—2012年6月，汾西矿业集团副总工程师；2011年4月—2013年6月，山西汾西正晖煤业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13年6月至今，山西焦化集团公司董事；2013年8月至今，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10月，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张晋	2009年1月—2010年9月，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09年1月—2013年6月，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09年1月至今，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9月—2013年8月9日，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张国富	2009年3月—2009年9月，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焦化三厂总机械师、党委委员、生产党支部书记。2009年9月—2011年1月，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热动专业副总工程师，焦化三厂党委委员、总机械师、生产党支部书记。2011年1月—2011年6月，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热动专业副总工程师，焦化三厂厂长、党委委员、总机械师、生产党支部书记。2011年6月至—2013年5月，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焦化厂厂长、党委委员。2013年5月—2014年12月，企管部部长。2014年12月至今，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机动部部长。2011年9月至今，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岳丽华	2009年1月至2014年4月，山西亚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9年7月至今，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田旺林	2009年1月至今，山西经济管理干部学院财会系主任；2009年1月—2009年8月，大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9年1月—2009年12月，山西杏花村汾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9年6月至今，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年6月至2014年9月，天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9年7月至今，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翼	张翼：2009年1月至今，广东君言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09年9月至2014年5月，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9年7月至今，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东进	张东进：2009年1月—2012年11月，汾西矿业集团河东煤矿党委书记；2012年11月—2013年3月，汾西矿业集团河东煤业公司党委书记；2013年3月—2013年6月，汾西矿业集团新柳煤业公司党委书记；2013年6月至今，山西焦化集团公司党委常委、纪委书记；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13年10月至今，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孔晓宝	2009年1月—2012年6月，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年5月—2012年6月，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09年7月至今，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田世鑫	2009年1月—2009年10月，山西焦煤集团公司社会保险处处长。2009年10月—2010年1月，山西焦煤集团公司党委组织部副部长。2010年1月—2010年5月，山西焦煤集团公司党委组织部部长。2010年5月至今，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2010年9月至今，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樊大宏	2009年12月至今，西山煤电股份公司财务部部长。2010年4月至今，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宁春泉	2009年3月—2009年12月，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化工供销部部长。2010年1月—2013年3月，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煤炭公司总经理。2009年1月至今，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2013年3月至今，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3年11月至今，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配煤实验中心主任。
马万进	2009年10月—2011年1月，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焦化四厂厂长、党委书记。2009年1月至今，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2011年1月至今，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2011年1月—2014年12月，安全监督管理局常务副局长。2014年12月至今，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企管部部长。
郭宝生	2009年3月—2013年4月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化肥厂党委书记、厂长。2009年1月至今，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2013年4月—2014年6月，山西焦化技术咨询服务公司经理。2014年6月至今，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汽运公司经理。
郭毅民	2009年1月—2010年9月，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09年5月至今，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9月至今，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6月—至今，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2013年8月至今，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成向贵	2009年1月—2010年9月，山西焦煤销售总公司综合部部长。2010年9月至今，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潘则孝	2009年1月—2010年9月，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10月—至今，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2011年1月—2011年5月，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1年5月至今，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峰	2009年1月—2009年7月，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主任。2009年10月至2010年9月，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1月至今，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1年7月至今，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2011年9月至今，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邢良智	2009年1月—2012年7月，法律事务部部长。2009年1月至今，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
李兆旺	2009年1月—2010年9月，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1月—2011年9月，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1年9月至今，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曾治平	2009年1月—2010年10月，华晋焦煤公司沙曲选煤厂副厂长兼公司派驻沙曲选煤厂安全监察处处长。2010年10月—2011年8月，山西华晋吉宁煤业公司吉宁煤矿党总支书记、纪检委员、工会主席、副矿长。2011年9月至今，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杨世红	2009年1月—2009年7月，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09年7月至今，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1年3月—2011年6月，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企管部部长。2011年9月—2013年8月，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6月至今，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会计师。2013年8月至今，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郭文仓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11年1月6日	
卫正义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总经理	2003年4月29日	
刘元祥	山西焦化集团公司董事	董事、党委副经理	2013年6月19日	
支亚毅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董事会秘书	2011年10月24日	
田世鑫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5月21日	
樊大宏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部部长	2008年12月1日	
郭毅民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5月14日	
潘则孝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5月12日	
杨世红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6月19日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主要依据其工作量和所承担的责任，以及历年来的收入水平。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应付报酬情况	248.12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48.12 万元

四、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五、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66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0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7,06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4,588
销售人员	51
技术人员	508
财务人员	42
行政人员	880
其他	994
合计	7,06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以上	895
专科	2,068
中专	225
技校	490
高中及以下	3385
合计	7,0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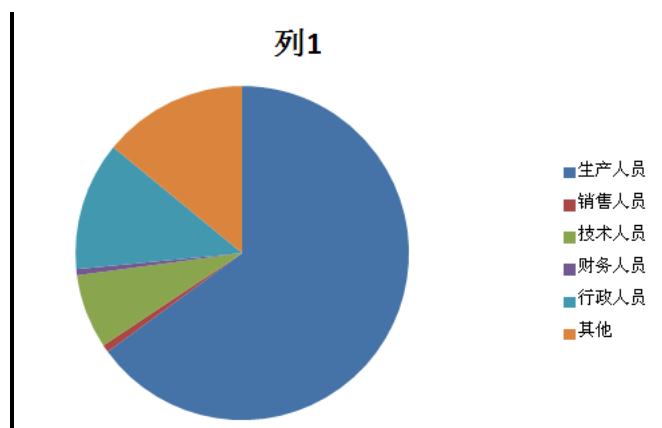
(二) 薪酬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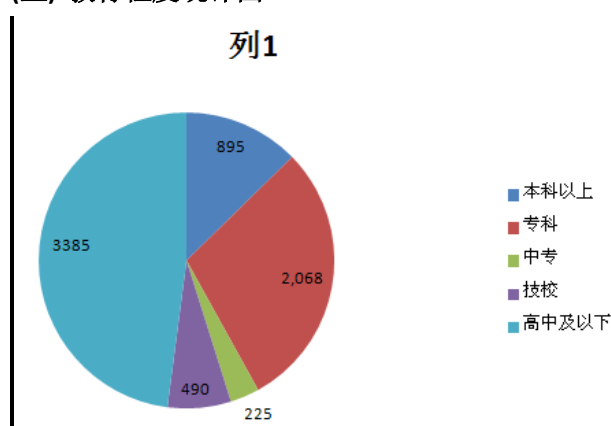
根据国家、省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建立与市场经济、现代企业制度和公司发展战略相适应的岗位绩效工资运行机制，公司的薪酬制度以岗位绩效工资制为核心，以年薪制为补充，对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根据当期经济效益及可持续发展状况决定薪酬分配水平，以保证企业既避免关键人才流失，又节约人工成本，为企业的发展提供保障。

(三) 培训计划

在重质量、重实效、抓落实上下功夫，开展全员培训教育工作，提升“三基工作”管理水平，提高干部职工素质，密切干群关系，提升公司竞争能力，

(四) 专业构成统计图



(五) 教育程度统计图**(六) 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631 万元
-------------	---------

第九节 公司治理**一、公司治理及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等相关情况说明****(一) 公司治理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公司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控管理流程，有效运行公司内控管理体系。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之间权责明确，各司其职、各尽其责。公司在股东与股东大会、董事与董事会、监事与监事会、信息披露与透明度等主要治理方面均符合监管部门有关文件的要求，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要求

(二) 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说明

公司建立了《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根据该制度，公司董事会为公司内幕信息管理机构，董事会秘书处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机构。2013 年度，董事会秘书处在获悉公司内幕信息后，能够及时对内幕信息进行分类，履行相关登记手续。经自查，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本公司股票被监管机构采取监管措施和行政处罚的情况。

《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已于 2012 年 3 月 27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予以实施。（详见 2012 年 3 月 2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已于 2010 年 2 月 9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予以实施。（详见 2010 年 2 月 10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如有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第四十二次股东大会	2014 年 1 月 14 日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出资设立山西焦	经审议议案全部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4 年 1 月 15 日

		煤集团飞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第四十三次股东大会	2014 年 2 月 18 日	关于向山西焦煤集团飞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经审议议案全部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4 年 2 月 19 日
第四十四次股东大会暨 2013 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4 月 22 日	1、《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3、《201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4、《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5、《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6、《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7、《关于 2014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8、《关于为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议案全部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4 年 4 月 23 日
第四十五次股东大会	2014 年 7 月 18 日	1、《关于为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2、《关于向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融资租赁 4 亿元	经审议议案全部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4 年 7 月 19 日

第四十六次股东大会	2014年12月12日	的议案》。 关于为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议案全部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4年12月13日
-----------	-------------	--------------------------------------	-----------	---	-------------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郭文仓	否	8	8	0	0	0	否	5
卫正义	否	8	8	0	0	0	否	5
支亚毅	否	8	8	0	0	0	否	5
张晋	否	8	8	0	0	0	否	5
刘元祥	否	8	8	0	0	0	否	5
张国富	否	8	8	0	0	0	否	5
田旺林	是	8	8	0	0	0	否	5
岳丽华	是	8	8	0	0	0	否	5
张翼	是	8	8	0	0	0	否	5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8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履行职责时均对所审议议案表示赞成，未提出其他意见。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根据《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子分公司考核管理办法》规定，本公司对照经营业绩责任指标、安全绩效奋斗目标、综合指标对在公司领取报酬的领导班子成员实行经营业绩风险抵押金考核，签订目标责任书，风险抵押金兑现奖励与公司目标完成情况挂钩，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激励和约束机制。

第十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责任声明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对执行《内部控制手册》的情况进行了检查，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各单位相关业务流程，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做出了评价，并对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结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公司内部控制以规避风险为核心，在确保执行力的基础之上深入各个管理、操作细节，以适应公司发展需要，优化企业管理。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进一步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控制水平，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是

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三、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及相关执行情况说明

公司制定了《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认定及追究形式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情况。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15）第 110ZA1474 号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焦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山焦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山焦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山焦股份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广清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小娃

中国·北京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89,115,588.94	1,666,815,872.1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92,650,924.61	184,166,908.50
应收账款		748,021,233.12	707,731,513.25
预付款项		68,148,395.32	64,508,862.2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5,884,184.86	31,915,766.4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27,901,514.97	580,832,249.4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41,956.59
其他流动资产		19,086,023.47	94,470,329.69
流动资产合计		4,880,807,865.29	3,331,883,458.3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00,000.00	2,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975,677.77	11,292,522.3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396,448,161.04	4,623,441,901.45
在建工程		1,213,860,632.97	402,433,016.21
工程物资			4,060,493.12
固定资产清理		21,319,738.88	21,319,738.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2,927,456.03	159,023,317.8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0,348.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307,940.84	27,107,985.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43,339,607.53	5,251,409,323.75
资产总计		10,724,147,472.82	8,583,292,782.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17,400,000.00	1,698,4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190,700,000.00	1,980,000,000.00
应付账款		680,967,999.52	930,652,156.40
预收款项		57,919,181.60	61,861,321.6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8,421,997.88	16,366,405.36
应交税费		20,132,304.96	19,989,014.65
应付利息		6,651,343.89	4,337,831.6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10,688,215.98	220,517,957.4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002,881,043.83	4,932,124,687.1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44,350,000.00	644,35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559,487,786.62	83,942,3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1,795,579.35	98,513,099.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15,633,365.97	826,805,399.83
负债合计		7,318,514,409.80	5,758,930,086.9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65,700,000.00	765,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56,120,217.92	2,253,654,080.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642,332.43	2,290,757.71
盈余公积		224,750,578.68	224,750,578.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20,834,183.35	-440,601,534.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26,378,945.68	2,805,793,882.98
少数股东权益		579,254,117.34	18,568,812.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05,633,063.02	2,824,362,695.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724,147,472.82	8,583,292,782.13

法定代表人：郭文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世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文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86,452,785.82	1,665,031,690.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87,533,817.97	179,358,100.70
应收账款		720,173,100.04	686,282,815.74
预付款项		67,482,155.32	63,395,653.3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631,895.34	31,650,486.48
存货		320,669,060.58	571,966,469.3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41,956.59
其他流动资产		13,834,188.58	94,404,604.29
流动资产合计		4,826,777,003.65	3,293,531,777.1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00,000.00	2,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18,601,312.44	12,990,482.3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394,370,534.35	4,622,578,435.81
在建工程		102,214,567.69	402,433,016.21
工程物资			4,060,493.12
固定资产清理		21,319,738.88	21,319,738.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8,311,741.25	159,023,317.8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949,164.90	26,949,164.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34,267,059.51	5,251,854,649.08
资产总计		9,961,044,063.16	8,545,386,426.2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09,400,000.00	1,698,4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190,700,000.00	1,980,000,000.00
应付账款		677,923,812.83	918,843,986.11
预收款项		56,957,907.50	57,947,913.31
应付职工薪酬		16,798,007.80	15,822,095.68
应交税费		19,455,189.74	19,644,550.40
应付利息		6,443,343.89	4,337,831.6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2,617,747.55	228,750,517.3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830,296,009.31	4,923,746,894.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44,350,000.00	644,35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559,487,786.62	83,942,3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1,795,579.35	98,513,099.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15,633,365.97	826,805,399.83
负债合计		7,145,929,375.28	5,750,552,294.3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65,700,000.00	765,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56,120,217.92	2,253,654,080.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642,332.43	2,290,757.71
盈余公积		224,750,578.68	224,750,578.68

未分配利润		-432,098,441.15	-451,561,285.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15,114,687.88	2,794,834,131.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961,044,063.16	8,545,386,426.25

法定代表人：郭文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世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文斌

合并利润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965,151,232.67	5,874,481,647.40
其中：营业收入		4,965,151,232.67	5,874,481,647.4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933,149,438.14	5,890,248,332.47
其中：营业成本		4,444,686,549.62	5,453,379,977.4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382,123.80	17,029,668.46
销售费用		78,187,469.05	66,436,480.98
管理费用		195,312,279.96	196,503,899.49
财务费用		181,401,671.60	151,090,107.23
资产减值损失		19,179,344.11	5,808,198.8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17,892.14	73,460,789.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17,892.14	805,955.9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719,686.67	57,694,104.17
加：营业外收入		12,830,612.21	8,309,316.0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30,832.33	536,542.86
减：营业外支出		24,549,769.66	45,535,014.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677,127.31	10,369,383.1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000,529.22	20,468,405.75
减：所得税费用		560,893.71	664,457.9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		21,439,635.51	19,803,947.78

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767,350.66	17,348,901.83
少数股东损益		1,672,284.85	2,455,045.9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439,635.51	19,803,947.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767,350.66	17,348,901.8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72,284.85	2,455,045.9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郭文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世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文斌

母公司利润表
201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941,851,707.53	5,824,117,610.45
减：营业成本		4,434,392,691.66	5,417,339,432.4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824,166.89	16,428,435.31
销售费用		76,624,338.14	64,588,746.72

管理费用		189,645,423.08	190,122,110.36
财务费用		180,746,654.00	150,526,144.74
资产减值损失		17,543,966.41	5,124,045.2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17,892.14	73,460,789.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17,892.14	805,955.9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392,359.49	53,449,484.79
加：营业外收入		12,406,005.54	8,259,314.5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17,695.77	536,542.86
减：营业外支出		24,335,521.05	45,440,260.7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674,924.91	10,369,383.1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462,843.98	16,268,538.63
减：所得税费用			138.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462,843.98	16,268,400.6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462,843.98	16,268,400.6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郭文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世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文斌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73,904,925.64	1,908,873,384.6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1,463,524.77	6,217,874,818.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05,368,450.41	8,126,748,203.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99,021,167.60	3,272,598,638.9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1,006,270.69	270,786,523.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6,069,249.73	191,916,944.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9,334,288.90	5,402,707,372.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85,430,976.92	9,138,009,480.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937,473.49	-1,011,261,277.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566,244.00	5,648,2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323,180.21	22,738,241.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9,889,424.21	28,386,461.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6,483,493.67	168,737,549.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72,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6,483,493.67	174,409,549.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594,069.46	-146,023,088.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1,000,000.00	1,502,88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51,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75,400,000.00	2,055,662,764.6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3,375,000.00	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29,775,000.00	3,563,542,764.6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56,400,000.00	1,886,662,764.6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4,314,160.80	145,814,588.0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460,326.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6,174,486.87	2,032,477,352.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3,600,513.13	1,531,065,411.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71	-101.0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6,943,927.87	373,780,945.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0,079,078.43	336,298,132.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7,023,006.30	710,079,078.43

法定代表人:郭文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世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文斌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50,080,493.86	1,864,410,495.1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1,148,695.15	6,214,425,013.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41,229,189.01	8,078,835,508.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82,441,996.21	3,237,186,403.5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6,440,237.06	261,928,851.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9,054,582.42	186,212,576.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6,579,785.08	5,401,400,649.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34,516,600.77	9,086,728,481.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712,588.24	-1,007,892,972.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1,959,730.32	5,648,2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696,721.22	22,738,241.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6,256,451.54	28,386,461.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561,897.55	169,554,876.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3,102,200.00	3,672,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2,664,097.55	175,226,876.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407,646.01	-146,840,414.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2,8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59,400,000.00	2,047,662,764.6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3,375,000.00	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62,775,000.00	3,555,542,764.6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48,400,000.00	1,870,662,764.6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3,154,320.73	145,292,543.3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460,326.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7,014,646.80	2,015,955,308.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760,353.20	1,539,587,456.6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71	-101.0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656,065,306.14	384,853,968.39

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8,294,897.04	323,440,928.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4,360,203.18	708,294,897.04

法定代表人：郭文仓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世红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文斌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5,700,000.00				2,253,654,080.60			2,290,757.71	224,750,578.68		-440,601,534.01	18,568,812.16	2,824,362,695.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5,700,000.00				2,253,654,080.60			2,290,757.71	224,750,578.68		-440,601,534.01	18,568,812.16	2,824,362,695.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66,137.32			-1,648,425.28			19,767,350.66	560,685,305.18	581,270,367.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767,350.66	1,672,284.85	21,439,635.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66,137.32							559,913,020.33	562,379,157.6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60,000,000.00	56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466,137.32							-86,979.67	2,379,157.65
(三)利润分配												-900,000.00	-9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00,000.00	-9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648,425.28	-1,648,425.28	
1. 本期提取												16,481,637.93	16,481,637.93	
2. 本期使用												18,130,063.21	18,130,063.21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765,700,000.00				2,256,120,217.92			642,332.43	224,750,578.68			-420,834,183.35	579,254,117.34	3,405,633,063.02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65,700,000.00				945,774,080.60			1,078,753.44	224,750,578.68		-457,950,435.84	16,113,766.21	1,295,466,743.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5,700,000.00			945,774,080.60		1,078,753.44	224,750,578.68		-457,950,435.84	16,113,766.21	1,295,466,743.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0			1,307,880,000.00		1,212,004.27			17,348,901.83	2,455,045.95	1,528,895,952.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348,901.83	2,455,045.95	19,803,947.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0			1,307,880,000.00							1,507,88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0			1,302,880,000.00							1,502,88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5,000,000.00							5,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212,004.27					1,212,004.27
1.本期提取						16,117,839.31					16,117,839.31
2.本期使用						14,905,835.04					14,905,835.04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5,700,000.00			2,253,654,080.60		2,290,757.71	224,750,578.68		-440,601,534.01	18,568,812.16	2,824,362,695.14

法定代表人：郭文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世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文斌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65,700,000.00				2,253,654,080.60			2,290,757.71	224,750,578.68	-451,561,285.13	2,794,834,131.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65,700,000.00				2,253,654,080.60			2,290,757.71	224,750,578.68	-451,561,285.13	2,794,834,131.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66,137.32			-1,648,425.28		19,462,843.98	20,280,556.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462,843.98	19,462,843.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66,137.32						2,466,137.3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466,137.32						2,466,137.32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648,425.28			-1,648,425.28
1. 本期提取							16,481,637.93			16,481,637.93
2. 本期使用							18,130,063.21			18,130,063.2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5,700,000.00				2,256,120,217.92		642,332.43	224,750,578.68	-432,098,441.15	2,815,114,687.88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65,700,000.00				945,774,080.60			1,078,753.44	224,750,578.68	-467,829,685.76	1,269,473,726.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5,700,000.00				945,774,080.60			1,078,753.44	224,750,578.68	-467,829,685.76	1,269,473,726.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0				1,307,880,000.00			1,212,004.27		16,268,400.63	1,525,360,404.9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268,400.63	16,268,400.63
(二) 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200,000,000.00				1,307,880,000.00						1,507,88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0				1,302,880,000.00						1,502,88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000,000.00						5,0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212,004.27			1,212,004.27
1. 本期提取							16,117,839.31			16,117,839.31
2. 本期使用							14,905,835.04			14,905,835.04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65,700,000.00			2,253,654,080.60			2,290,757.71	224,750,578.68	-451,561,285.13	2,794,834,131.86

法定代表人：郭文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世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文斌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一家在山西省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于1995年10月23日经山西省人民政府晋政函（1995）134号文批准，由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焦集团）独家发起募集设立，并经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40000100049390。本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总部位于山西省洪洞县广胜寺镇。

本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800万元，股本总数7,800万股，其中国有发起人持有5,300万股，社会公众持有2,500万股，公司股票面值为每股人民币1元。

根据本公司1996年度第二次股东大会决议，以1996年12月6日总股本7,800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7,800万股，并于1996年度实施完毕，转增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15,600万元。

根据本公司1998年度第四次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证监上字[1998]35号），向全体股东以10:3比例配售2,560万股普通股，配股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18,160万元。

根据本公司2000年第九次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证监公司字[2000]186号），向全体股东以10:3比例配售2,125万股普通股，配股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20,285万元。

根据本公司2007年第二十次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证监发行字[2007]167号），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000万股，发行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28,285万元。

根据本公司第二十六次股东大会决议，2008年3月，以2007年12月31日总股本28,285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28,285万股，转增后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56,570万元。

根据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十八次股东大会决议，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0万股，2012年12月10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证监许可[2012]1623号），发行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76,570万股。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有六个生产分厂、四个辅助生产部门和二十九个职能部门，拥有子公司山西德力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山西虹宝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山西焦煤集团飞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从事焦炭及相关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导产品为冶金焦炭，副产品有：硫酸铵、工业萘、蒽油、改制沥青、纯苯、焦化甲苯、焦化二甲苯、重苯、甲醇、碳黑等。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15年4月2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新增一家子公司山西焦煤集团飞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增加至3家，具体包括山西德力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山西虹宝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和山西焦煤集团飞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节。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原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原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

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4)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特殊处理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相应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计量以及有关处置股权损益的核算比照上述“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通过单独主体达成合营安排的，说明确定该合营安排是共同经营还是合营企业的判断和假设。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6)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 12 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达到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以上的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达到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以上的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期货保证金组合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关联组合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00	1.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5.00	5.00
2—3 年	10.00	10.00
3 年以上	50.00	50.00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70.00	7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1)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及周转材料。(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2)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13.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对于 2007 年 1 月 1 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在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后，确认投资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详见本节。

14.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5.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50 年	3	1.94-12.1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35 年	4	2.74-19.2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年	4	6.40-19.2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4	9.60-19.2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① 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②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租入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详见本节。

16.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详见本节。

17.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仅包括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

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或 70 年	直线法

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详见本节。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19.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0.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 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1.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2. 收入

(1) 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焦化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焦炭一般在产品通过铁路发送到客户所在城市后确认收入，通过公路运输的焦炭由购货方自行提货或装运后确认收入，副产化工产品一般在收到货款，并由购货方自行提货或装运后确认收入。

23.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对于与子公司、合

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5.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融资租赁中，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26.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处理。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	

其他说明：

2014 年 1 月至 7 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简称 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使用时外，上述其他准则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

除下列事项外，其他因会计政策变更导致的影响不重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的要求：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处理。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500,000.00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的要求：

A、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分别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与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分别进行列报。

B、将划分为持有待售处置组中的资产和负债，分别单独列示为一项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和流动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C、在附注中披露费用按照性质分类的利润表补充资料等。

本公司对比较财务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7. 其他

(1)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 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 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根据有关规定，按财企（2012）16号、财建（2004）119号文第十一条的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用，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按上年度自产焦炭、化工产品实际销售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逐月提取安全生产费用：全年实际销售收入在1,000万元及以下的，按照4%提取；全年实际销售收入在1,000万元至10,000万元（含）的部分，按照2%提取；全年实际销售收入在10,000万元至100,000万元（含）的部分，按照0.5%提取；全年实际销售收入在100,000万元以上的部分，按照0.2%提取。

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4)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坏账准备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为判断基础确认坏账准备。当存在迹象表明应收款项无法收回时需要确认坏账准备。坏账准备的确认需要运用判断和估计。如重新估计结果与现有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会影响估计改变期间的应收款项账面价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税项

本公司按照规定计提多项税项，确定该等税项的计提时需要作出判断。在日常业务过程中，许多交易及计算所涉及的最终税项并不确定。若该等事项的最终税务结果与初始记录金额不同，其差额将影响作出判断有关期间的税项。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13%、17%
消费税		
营业税	应税收入	3%或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或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 税收优惠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 36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实施办法》（晋科工发[2008]61 号）有关规定，经省科技厅、省财政厅、省国税局、省地税局共同组成的山西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机构批准，经晋科高发[2009]160 号文件确认，认定本公司子公司山西德力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2012 年度至 2014 年度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7,925.59	34,592.63
银行存款	1,366,945,080.71	710,044,485.80
其他货币资金	1,822,092,582.64	956,736,793.67
合计	3,189,115,588.94	1,666,815,872.10

其他说明

受限货币资金说明：

(1) 本公司以 20,000.00 万元银行存款质押上海浦发银行太原高新支行取得 30,0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剩余 10,000.00 万元由母公司山焦集团提供担保；

(2) 本公司以 10,000.00 万元银行存款质押渤海银行太原分行取得 20,0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剩余 10,000.00 万元由母公司山焦集团提供担保；

(3) 本公司以 37,500.00 万元银行存款质押华夏银行太原滨河西路支行取得 72,5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剩余 35,000.00 万元由母公司山焦集团提供担保；

(4) 本公司以 15,000.00 万元银行存款质押光大银行太原分行取得 30,0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剩余 15,000.00 万元由母公司山焦集团提供担保；

(5) 本公司以 30,000.00 万元银行存款质押民生银行太原解放路支行取得 40,0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剩余 10,000.00 万元由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6) 本公司以 16,800.00 万元银行存款质押兴业银行太原南内环支行取得 16,8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

(7) 本公司以 15,000.00 万元银行存款质押中信银行太原分行取得 30,0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剩余 15,000.00 万元由母公司山焦集团提供担保；

(8) 本公司以 20,000.00 万元银行存款质押深圳招商银行上步支行取得 40,0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剩余 20,000.00 万元由母公司山焦集团提供担保；

(9) 本公司以 17,385.00 万元银行存款质押晋商银行洪洞支行取得 34,77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剩余 17,385.00 万元由母公司山焦集团提供担保；

(10) 本公司以 500.00 万元银行存款质押建设银行洪洞支行取得 5,0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剩余 45,000.00 万元由最终控制方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11) 扣除上述 (1) 至 (10) 所述受限货币资金，剩余受限货币资金 24.26 万元系保证金账户利息收入。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90,650,924.61	184,166,908.50
商业承兑票据	2,000,000.00	
合计	492,650,924.61	184,166,908.5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33,335,659.43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833,335,659.43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8,855,751.64	97.13	20,834,518.52	2.71	748,021,233.12	719,896,233.62	96.94	12,164,720.37	1.69	707,731,513.2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691,960.54	2.87	22,691,960.54	100.00		22,751,960.54	3.06	22,751,960.54	100.00	
合计	791,547,712.18	/	43,526,479.06	/	748,021,233.12	742,648,194.16	/	34,916,680.91	/	707,731,513.2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47,269,700.86	6,472,697.00	1.00%
1 年以内小计	647,269,700.86	6,472,697.00	1.00%
1 至 2 年	88,155,170.33	4,407,758.52	5.00%
2 至 3 年	18,925,702.61	1,892,570.26	10.00%
3 年以上	10,460,658.78	5,230,329.40	5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4,044,519.06	2,831,163.34	70.00%
合计	768,855,751.64	20,834,518.52	2.7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669,798.1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0,00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洪洞县自来水公司	60,000.00	货币资金
合计	60,000.00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首钢总公司	154,299,320.10	19.49	3,495,254.96
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81,151,154.13	10.25	811,511.54
安徽长江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42,065,421.60	5.31	420,654.22

联峰钢铁(张家港)有限公司	39,388,190.27	4.98	393,881.90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38,194,749.03	4.83	381,947.49
合计	355,098,835.13	44.86	5,503,250.11

其他说明:

①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单位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烟台渤丰钢铁建材有限公司	3,744,536.70	3,744,536.70	100	回款困难
镇江市好胜建材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2,707,780.30	2,707,780.30	100	回款困难
洪洞县自来水公司	2,428,981.72	2,428,981.72	100	回款困难
山西省生资服务公司	2,206,594.06	2,206,594.06	100	回款困难
冶金部承德炼钢实验厂	1,896,708.72	1,896,708.72	100	回款困难
宜兴市工业原材料有限公司	1,852,090.64	1,852,090.64	100	回款困难
邯郸钢铁厂	1,746,328.15	1,746,328.15	100	回款困难
湘潭锰矿	1,049,560.20	1,049,560.20	100	回款困难
镇江市江山经济发展总公司	857,980.46	857,980.46	100	回款困难
胶南市经贸公司	810,804.99	810,804.99	100	回款困难
洪洞县良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736,035.45	736,035.45	100	回款困难
江西厚恩木材产品公司	653,547.41	653,547.41	100	回款困难
临沂钢铁总厂	591,338.42	591,338.42	100	回款困难
承德地区钢铁水泥厂	373,381.33	373,381.33	100	回款困难
山西省临汾振兴经济技术实业公司	234,070.71	234,070.71	100	回款困难
含山农资公司	180,320.49	180,320.49	100	回款困难
北京超伦科技开发总公司	145,642.73	145,642.73	100	回款困难
济宁市煤化公司工贸公司	100,938.17	100,938.17	100	回款困难
其他	375,319.89	375,319.89	100	回款困难
合计	22,691,960.54	22,691,960.54	--	--

②不符合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保理情况

本公司以 30,168.39 万元应收账款质押取得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太原分行短期借款 20,000.00 万元,同时由山焦集团提供担保;

本公司以 13,339.03 万元应收账款质押光大兴陇信托有限公司,并由光大银行太原分行发放短期借款 10,000.00 万元,同时由山焦集团提供担保;

本公司子公司山西德力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应收本公司 1,142.86 万元应收账款质押取得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南中环支行短期借款 800.00 万元。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6,872,319.31	98.13	63,343,502.23	98.20
1 至 2 年	1,050,631.87	1.54	183,748.96	0.28
2 至 3 年	163,163.96	0.24	977,011.09	1.51
3 年以上	62,280.18	0.09	4,600.00	0.01
合计	68,148,395.32	100.00	64,508,862.28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临汾供电公司	33,723,589.91	49.49
灵石县中煤九鑫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4,260,832.23	6.25
古县晋豫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3,332,868.71	4.89
山西聚源煤化有限公司	2,558,640.13	3.75
北京奇诺维创科技有限公司	2,200,000.00	3.23
合 计	46,075,930.98	67.61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620,673.01	78.78	1,736,488.15	4.62	35,884,184.86	34,046,032.72	77.80	2,130,266.24	6.26	31,915,766.4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136,398.44	21.22	10,136,398.44	100		9,712,172.69	22.20	9,712,172.69	100	
合计	47,757,071.45	/	11,872,886.59	/	35,884,184.86	43,758,205.41	/	11,842,438.93	/	31,915,766.4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7,860,401.38	278,604.02	1.00
1 年以内小计	27,860,401.38	278,604.02	1.00
1 至 2 年	6,839,496.35	341,974.82	5.00
2 至 3 年	476,535.00	47,653.50	10.00
3 年以上	797,047.60	398,523.81	5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956,760.00	669,732.00	70.00
合计	36,930,240.33	1,736,488.15	4.7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货保证金组合，按资产状态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资产状态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期货保证金组合	690,432.68	100.00		1,654,833.28	1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75,620.8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45,173.16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岳阳湘晋工贸有限公司	268,144.01	非现金
哈尔滨国海星轮传动有限公司	98,800.00	非现金
太原哈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6,869.82	非现金
藏家全	5,363.00	非现金
孟秀芳	3,044.20	非现金
郭炳辉	2,000.00	非现金
卫国锦	952.13	非现金
合计	445,173.16	/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垫运费	23,838,337.24	13,655,417.14
预付材料款	8,867,740.55	8,433,121.85
备用金	4,425,429.69	7,433,584.18
期货保证金	690,432.68	1,654,833.28
保证金	100,000.00	100,000.00
往来款及其他	9,835,131.29	12,481,248.96
合计	47,757,071.45	43,758,205.4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代垫运费赵城站	运费	23,838,337.24	1年以内	49.92	238,383.37
霍州市辛置镇选煤厂	预付款	2,360,412.48	5年以上	4.94	2,360,412.48
洪洞县朝胜选煤厂	预付款	2,092,474.76	5年以上	4.38	2,092,474.76

临汾市阳晨选煤有限公司	预付款	1,312,382.00	5年以上	2.75	1,312,382.00
临汾市裕鑫亚焦铁有限公司	代垫款	952,000.00	5年以上	1.99	666,400.00
合计	/	30,555,606.48	/	63.98	6,670,052.61

其他说明：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单位	账面余额	计提金额	账龄	计提依据或原因
霍州市辛置镇选煤厂	2,360,412.48	2,360,412.48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洪洞县朝胜选煤厂	2,092,474.76	2,092,474.76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临汾市阳晨选煤有限公司	1,312,382.00	1,312,382.00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太原市顺天利商贸有限公司	522,568.26	522,568.26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洪洞县人民法院	510,175.00	510,175.00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洪洞县槐荫商贸公司	408,100.00	408,100.00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山西宝瑞达科贸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福州福大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338,316.40	338,316.40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广胜选煤实业公司洗煤二厂	297,698.67	297,698.67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2,942.64	252,942.64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霍州市万润电器商行	248,323.00	248,323.00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北京源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30,000.00	230,000.00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浙江常开电气有限公司	176,567.00	176,567.00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临汾华鑫跃经贸有限公司	175,205.74	175,205.74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古县古阳相力二矿洗煤厂	118,205.92	118,205.92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临汾广信宏运电器有限公司	108,900.00	108,900.00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临北煤焦发运站	98,495.34	98,495.34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洪洞县常一腾飞煤焦厂	93,069.41	93,069.41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山西省襄汾县煤炭运销公司鑫源煤	71,589.76	71,589.76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克莱门特捷联制冷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68,000.00	68,000.00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其他	252,972.06	252,972.06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合计	10,136,398.44	10,136,398.44	--	--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4,406,959.48	560,844.34	213,846,115.14	306,782,852.58		306,782,852.58
在产品	38,124,218.55	1,996,226.12	36,127,992.43	66,407,345.16	45,740.02	66,361,605.14
库存商品	80,339,999.08	5,602,870.19	74,737,128.89	206,683,428.30	1,956,823.91	204,726,604.39
周转材料	3,190,278.51		3,190,278.51	2,961,187.38		2,961,187.38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336,061,455.62	8,159,940.65	327,901,514.97	582,834,813.42	2,002,563.93	580,832,249.49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60,844.34				560,844.34
在产品	45,740.02	1,996,226.12		45,740.02		1,996,226.12
库存商品	1,956,823.91	5,602,870.19		1,956,823.91		5,602,870.19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2,002,563.93	8,159,940.65		2,002,563.93		8,159,940.65
----	--------------	--------------	--	--------------	--	--------------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铁路专用线支出		1,441,956.59
合计		1,441,956.59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财产保险	5,073,239.78	4,798,006.00
触媒费用	5,541,000.00	7,761,590.95
待抵扣增值税	5,090,518.77	78,973,209.92
预缴企业所得税	2,871,797.42	2,871,797.42
预缴印花税	509,467.50	
租赁费		65,725.40
合计	19,086,023.47	94,470,329.69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 债务工 具：	17,533,820.00	15,033,820.00	2,500,000.00	17,533,820.00	15,033,820.00	2,500,000.00
可供出售 权益工 具：						
按公 允价值计 量的						
按成 本计量的	17,533,820.00	15,033,820.00	2,500,000.00	17,533,820.00	15,033,820.00	2,500,000.00
合计	17,533,820.00	15,033,820.00	2,500,000.00	17,533,820.00	15,033,820.00	2,5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 资 单 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 资单 位 持 股 比 例 (%)	本 期 现 金 红 利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减 少	期 末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减 少
山西 焦炭 集团 国际 贸易 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1.67	
源通 煤焦 电子 商务 有限 责任 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3.92	
山西 洪洞 华实 热电 有限 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	
山西 焦化 集团 临汾 洗煤 有限 公司	5,033,820.00			5,033,820.00	5,033,820.00			15.28	
合计	17,533,820.00			17,533,820.00	15,033,820.00			/	

(3).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 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 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15,033,820.00			15,033,820.00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 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 转回	/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15,033,820.00			15,033,820.00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山西焦化集团临汾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7,620,522.31			1,717,892.14		157,263.32	520,000.00			8,975,677.77	
小计	7,620,522.31			1,717,892.14		157,263.32	520,000.00			8,975,677.77	
合计	7,620,522.31			1,717,892.14		157,263.32	520,000.00			8,975,677.77	

其他说明

联营企业山西焦化集团临汾建筑安装有限公司的其他权益变动系专项储备增减变动按持股比例确认的金额。

1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329,791,473.89	4,032,024,376.55	67,789,255.41	1,046,598.17	6,430,651,704.02
2. 本期增加金额	89,065,879.40	6,401,618.26	4,198,608.99	1,254,110.35	100,920,217.00
(1) 购置	40,947,536.39	4,456,417.71	4,198,608.99	1,254,110.35	50,856,673.44
(2) 在建工程转入	48,118,343.01	1,945,200.55			50,063,543.56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16,400.00	128,548,466.02	2,237,728.99	13,750.00	130,916,345.01
(1) 处置或报废	116,400.00	128,548,466.02	2,237,728.99	13,750.00	130,916,345.01
4. 期末余额	2,418,740,953.29	3,909,877,528.79	69,750,135.41	2,286,958.52	6,400,655,576.0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02,262,060.66	1,176,791,750.97	24,027,959.45	512,409.99	1,803,594,181.07
2. 本期增加金额	94,100,588.22	202,598,047.43	5,195,488.25	211,625.81	302,105,749.71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41,484.96	100,518,334.32	1,843,206.36	4,181.80	102,407,207.44
处置或报废	41,484.96	100,518,334.32	1,843,206.36	4,181.80	102,407,207.44
4. 期末余额	696,321,163.92	1,278,871,464.08	27,380,241.34	719,854.00	2,003,292,723.3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604,242.30	3,011,379.20			3,615,621.5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2,700,929.87			2,700,929.87
(1) 处置或报废					
4. 期	604,242.30	310,449.33			914,691.63

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21,815,547.07	2,630,695,615.38	42,369,894.07	1,567,104.52	4,396,448,161.04
2. 期初账面价值	1,726,925,170.93	2,852,221,246.38	43,761,295.96	534,188.18	4,623,441,901.4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3,207,908.00	770,714.84	123,136.92	2,314,056.24	
机器设备	708,842.00	342,861.21	293,680.20	72,300.59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10,932,292.00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23,891,296.34			
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614,805,281.32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5,982,636.15
机器设备	2,284,483.56
运输设备	69,840.00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甲醇制烯烃	1,111,646,065.28		1,111,646,065.28	326,212,347.97		326,212,347.97
生产废水深度处理及回用工程项目	23,859,954.93		23,859,954.93			
零星工程	78,354,612.76		78,354,612.76	76,220,668.24		76,220,668.24
合计	1,213,860,632.97		1,213,860,632.97	402,433,016.21		402,433,016.2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 金额	期末 余额	工程 累计 投入 占预 算比 例 (%)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 金额	其中：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金 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甲醇制 烯烃	10,225,677,800.00	326,212,347.97	785,433,717.31			1,111,646,065.28	10.87	12%	34,440,758.10			金融机构贷款、自筹
生产废 水深度 处理及 回用工 程项目	156,400,000.00		23,859,954.93			23,859,954.93	15.26	16%				募集资金
合计	10,382,077,800.00	326,212,347.97	809,293,672.24			1,135,506,020.21	/	/	34,440,758.10		/	/

其他说明

本公司年末对在建工程进行了清查，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工程物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3,875,829.20
专用设备		184,663.92
合计		4,060,493.12

15、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聆泉宾馆	13,106,817.61	13,106,817.61
焦化一厂相关资产	7,251,657.49	7,251,657.49
其他	961,263.78	961,263.78
合计	21,319,738.88	21,319,738.88

其他说明：

2013年10月25日，本公司与洪洞县人民政府签订拆迁补偿协议，列入广胜寺景区改造范围的拆迁资产，按照临汾红政资产评估事务所2013年7月4日出具的临红资评报字（2013）第9号《关于广胜寺景区改造工程范围内被征收单位价值补偿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净值进行补偿。

16、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5,278,401.59				175,278,401.59
2. 本期增加 金额	18,030,644.58				18,030,644.58
(1) 购置					
(2) 内部研 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93,309,046.17				193,309,046.1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6,255,083.74				16,255,083.74
2. 本期增加金额	4,126,506.40				4,126,506.40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0,381,590.14				20,381,590.1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2,927,456.03				172,927,456.03
2. 期初账面价值	159,023,317.85				159,023,317.85

1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楼装修费用	230,348.14		230,348.14		

合计	230,348.14		230,348.14		
----	------------	--	------------	--	--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4,004,053.04	15,762,640.86	52,266,485.27	12,960,740.7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递延收益	46,181,199.92	11,545,299.98	56,588,980.27	14,147,245.07
合计	110,185,252.96	27,307,940.84	108,855,465.54	27,107,985.79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442,833,095.68
资产减值准备	21,003,764.89	20,644,640.00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65,614,379.43	41,924,119.56
合计	86,618,144.32	505,401,855.24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4 年		442,833,095.68	
合计		442,833,095.68	/

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8,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409,400,000.00	1,400,000,000.00
信用借款		98,4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30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1,717,400,000.00	1,698,400,000.00
----	------------------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质押\保证借款和质押借款情况: 本公司以 30,168.39 万元应收账款质押取得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太原分行短期借款 20,000.00 万元, 同时由山焦集团提供担保; 本公司以 13,339.03 万元应收账款质押光大兴陇信托有限公司, 并由光大银行太原分行发放短期借款 10,000.00 万元, 同时由山焦集团提供担保; 本公司子公司山西德力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应收本公司 1,142.86 万元应收账款质押取得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南中环支行短期借款 800.00 万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 元

21、应付票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3,190,700,000.00	1,980,000,000.00
合计	3,190,700,000.00	1,980,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2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680,967,999.52	930,652,156.40
合计	680,967,999.52	930,652,156.40

23、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列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57,919,181.60	61,861,321.61
合计	57,919,181.60	61,861,321.61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614,291.80	338,079,933.71	336,574,632.05	12,119,593.4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	5,752,113.56	78,163,165.48	77,612,874.62	6,302,404.42

计划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6,366,405.36	416,243,099.19	414,187,506.67	18,421,997.8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0,110,346.53	260,107,800.47	2,546.06
二、职工福利费		7,941,805.06	7,941,805.06	
三、社会保险费	2,228,998.13	30,057,463.80	29,976,168.98	2,310,292.95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360,743.51	22,394,664.34	22,130,651.82	1,624,756.03
工伤保险费	716,515.57	5,145,831.93	5,404,402.25	457,945.25
生育保险费	151,739.05	2,516,967.53	2,441,114.91	227,591.67
四、住房公积金	2,317,001.00	28,422,452.00	28,361,352.00	2,378,101.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068,292.67	11,547,866.32	10,187,505.54	7,428,653.4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0,614,291.80	338,079,933.71	336,574,632.05	12,119,593.4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630,000.00	52,482,090.75	51,775,806.26	4,336,284.49
2、失业保险费	723,227.56	4,927,032.73	5,291,188.36	359,071.93
3、企业年金缴费	1,398,886.00	20,754,042.00	20,545,880.00	1,607,048.00
合计	5,752,113.56	78,163,165.48	77,612,874.62	6,302,404.42

其他说明:

a基本养老保险费,根据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和山西省养老保险基金委员会办公室联合下发的晋人社厅函[2014]343号“关于公布在岗职工平均工资的通知”中的基数乘以法定的缴费比例计算缴纳。

b失业保险费,根据临汾市失业保险管理服务中心下发的临失保函字[2014]3号“关于调整2014年度失业保险缴费基数”的通知”中的基数乘以法定的缴费比例计算缴纳。

c企业年金缴费，根据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山西焦煤社保发[2014]214号“关于调整2014年度企业年金缴费基数和缴费额度的通知”中的基数乘以法定的缴费比例计算缴纳。

d具体缴费比例如下：

保险种类	职工工龄	单位缴存比例%	个人缴存比例%
基本养老保险费		20.00	8.00
失业保险费		2.00	1.00
	10年以下	5.00	5.00
企业年金缴费	11至20年	10.00	5.00
	21年及以上	15.00	5.00

25、应付利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205,752.78	1,205,752.78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610,590.89	3,132,078.89
售后租回融资租赁应付利息	1,835,000.22	0
合计	6,651,343.89	4,337,831.67

26、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58,880.07	67,219.67
消费税		
营业税	112,997.94	123,112.94
企业所得税	306,220.32	138,488.46
个人所得税	120,260.35	3,727,891.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834,301.03	612,945.92
教育费附加	831,986.46	611,950.95
河道管理费	584,276.71	264,159.76
价格调控基金	10,561,214.30	10,495,203.62
房产税	4,649,024.91	3,116,431.02
城镇土地使用税	1,073,142.87	831,611.17
合计	20,132,304.96	19,989,014.65

27、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251,662,448.70	165,268,210.65
风险抵押金	3,836,808.00	3,621,448.00
其他	55,188,959.28	51,628,298.82
合计	310,688,215.98	220,517,957.4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煤炭工业太原设计研究院	20,409,205.99	工程款尚未结算
大地工程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7,759,256.76	工程款尚未结算
江苏江安集团有限公司	9,244,274.26	工程款尚未结算
山西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8,211,574.67	工程款尚未结算
合计	55,624,311.68	/

28、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644,350,000.00	644,350,000.00
合计	644,350,000.00	644,350,000.00

29、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国债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37,120,000.00	37,120,000.00
技改专项资金	46,822,300.00	46,822,300.00
应付融资租赁款		475,545,486.62

其他说明：

①国债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根据国家发改投资字(2003)2223号文及晋经贸投资字(2004)175号文件,由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安排国债技术改造项目资金预算7,424.00万元专项用于本公司年产30万吨煤焦油加工改

造项目，其中 3,712.00 万元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列入其他非流动负债，3,712.00 万元为负债性质。

②技改专项资金

A、根据晋经能源字（2005）362 号文件，山西省经贸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拨入本公司 30 万吨焦油加工技改专项资金 2,000.00 万元，年使用费率为 6%。

B、根据晋经贸投资字（2003）421 号文件，山西省经贸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拨入本公司 30 万吨焦油加工技改专项资金 1,280.00 万元，2005 年归还 320.00 万元，期末余额 960.00 万元，年使用费率 5%。

C、根据晋能源字（2006）747 号文件，山西省经贸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拨入本公司 30 万吨焦油加工技改资金 2,200.00 万元，年使用费率为 6%。

D、2008 年 9 月，本公司与山西省经贸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焦炭技改资金入股协议书”，根据山西省经济委员会晋经能源字（2008）430 号文件，将 30 万吨焦油加工技改项目拨入的 1,208.00 万元列入山西省经贸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入股计划，在入股手续办理前，有偿使用该资金，使用期限三年，年使用费率 8%。

E、根据晋经能源字（2007）506 号文件，山西省经济委员会（现山西经贸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拨入 1,500.00 万元技改资金用于 30 万吨煤焦油加工改造项目，其中 300.00 万元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200.00 万元属于负债性质，年使用费率 7%。

2012 年度，本公司、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山西经贸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授权山西经贸集团煤焦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三方转账协议，以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的房产抵偿本公司及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所欠款项，顶账后本公司尚欠山西经贸集团煤焦投资有限公司 4,682.23 万元，上述欠款不需要支付利息。

③应付融资租赁款

出租方	名义借款金额（万元）	实际借款金额（万元）	长期应付款	未确认融资费用	净值	实际利率%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	4,512.50	51,399,387.93	6,001,952.03	45,397,435.90	8.8100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00.00	9,025.00	102,798,660.11	12,003,788.32	90,794,871.79	8.8000
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	36,800.00	373,900,047.26	34,546,868.33	339,353,178.93	7.4870
合计	55,000.00	50,337.50	528,098,095.30	52,552,608.68	475,545,486.62	--

30、递延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8,513,099.83	21,400,000.00	8,117,520.48	111,795,579.35	见说明
合计	98,513,099.83	21,400,000.00	8,117,520.48	111,795,579.3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30 万吨/ 年焦油加 工工程项 目	19,797,333.32		2,474,666.67		17,322,666.65	与资产相关
废水综合 治理及回 用工程项 目	13,200,000.00				13,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150 万吨/ 年干熄焦 项目	27,620,000.00	5,000,000.00	2,174,666.67		30,445,333.33	与资产相关
废水深度 处理及回 用工程项 目	2,600,000.00				2,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二厂炼焦 车间焦炉 除尘设施 改造项目	1,433,333.38		133,333.32		1,300,000.06	与资产相关
10 万吨/ 年粗苯精 制项目	10,387,500.00		923,333.32		9,464,166.68	与资产相关
20 万吨/ 年甲醇项 目	2,555,555.53		266,666.68		2,288,888.85	与资产相关
焦炉煤气 综合利用 项目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6 万吨/年 炭黑项目	4,473,333.31		406,666.68		4,066,666.63	与资产相关
应用膜处 理技术实 现废水排 放达标项 目	4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60 万吨/ 年甲醇制 烯烃项目	1,600,000.00	6,400,000.00			8,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甲醇装置 能量优化 工程项目	5,700,000.00				5,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焦炉自动测温与加热优化项目	2,700,000.00				2,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焦化行业能源管理体系建设示范项目	450,000.00				450,000.00	与资产相关
LED 路灯项目	1,695,330.00		1,695,330.00			与资产相关
能源中心项目	2,400,000.00				2,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冷凝水闭式回收及焦化二厂水重复利用改造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自动化监控设施项目	200,714.29		42,857.14		157,857.15	与资产相关
热化学熄焦及副产合成气技术研发项目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焦化废水深度处理及回用一体化技术与工程示范项目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8,513,099.83	21,400,000.00	8,117,520.48		111,795,579.35	/

其他说明：

(1) 30 万吨/年焦油加工工程项目

根据国家发改投资字[2003]2223 号文件及晋经贸投资字（2004）175 号文件，由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安排国债技术改造项目资金预算 74,240,000.00 元，专项用于本公司年产 30 万吨煤焦油加工改造项目，其中 37,120,000.00 元需要偿还部分在“长期应付款”中进行列示，剩余 37,120,000.00 元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从 2007 年 1 月份起按 15 年摊销，本年摊销 2,474,666.67 元，累计摊销 19,797,333.35 元，尚未摊销 17,322,666.65 元。

(2) 废水综合治理及回用工程项目

根据临汾市财政局、临汾市环境保护局临财建(2008)396号文件,由临汾市环保局拨付本公司5,800,000.00元专项用于废水综合治理及回用工程建设。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建[2009]517号文件,由山西省财政厅拨付7,400,000.00元专项用于废水综合治理及回用工程。

(3) 150万吨/年干熄焦项目

根据洪洞县财政局、临汾市财政局、临汾市环境保护局洪财专项指标(2009)29号、临建材(2009)9号文件,由临汾市环保局拨付本公司6,000,000.00元专项用于建设干熄焦、运焦系统、热力系统等辅助设施。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晋建材(2008)625号文件,由山西省财政厅拨付本公司9,000,000.00元专项用于150万吨/年干熄焦项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经济委员会晋财建[2008]256号文件,由山西省财政厅拨付4,620,000.00元专项用于150万吨/年干熄焦项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建一[2010]248号文件,由山西省财政厅拨付8,000,000.00元专项用于150万吨/年干熄焦项目。

根据山西省经济委员会晋财建一[2012]142号文件,由山西省财政厅拨付5,000,000.00元专项用于150万吨/年干熄焦项目。

从2014年1月份起按15年摊销,本年摊销2,174,666.67元,累计摊销2,174,666.67元,尚未摊销30,445,333.33元。

(4) 废水深度处理及回用工程项目

根据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省发改城环发(2008)1431号文件,由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拨付本公司2,600,000.00元用于废水深度处理及回用工程项目。

(5) 二厂炼焦车间焦炉除尘设施改造项目

根据临财建(2009)234号文件,由临汾市财政局拨付公司2,000,000.00元用于二厂炼焦车间焦炉除尘设施改造项目。

从2009年10月份起按15年摊销,本年摊销133,333.32元,累计摊销699,999.94元,尚未摊销1,300,000.06元。

(6) 10万吨/年粗苯精制项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建[2010]494号文件,由山西省财政厅拨付2,000,000.00元专项用于10万吨/年粗苯精制改造项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建[2008]494号文件,由山西省财政厅拨付7,000,000.00元专项用于10万吨/年粗苯精制改造项目。

根据临汾市财政局临财建[2011]535号文件,由临汾市财政局拨付本公司4,850,000.00元专项用于10万吨/年粗苯精制项目建设。

从2010年4月份起按15年摊销,本年摊销923,333.32元,累计摊销4,385,833.32元,尚未摊销9,464,166.68元。

(7) 20万吨/年甲醇项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建[2008]17号文件,由山西省财政厅拨付4,000,000.00元专项用于20t/n甲醇项目。

从2008年8月份起按15年摊销,本年摊销266,666.68元,累计摊销1,711,111.15元,尚未摊销2,288,888.85元。

(8) 焦炉煤气综合利用项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建[2008]492号文件,由山西省财政厅拨付1,000,000.00元专项用于焦炉煤气综合利用项目。

(9) 6 万吨/年炭黑项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晋财建[2009]684号文件,由山西省财政厅按以奖代补方式拨付总金额 6,000,000.00 元中的 70%,即 4,270,000.00 元专项用于 6 万吨/年炭黑项目,剩余 30%的资金经第三方审核机构对项目实际节能量进行审核,经信委与财政部门复核认定后再行拨付。

根据晋财建[2010]237 号“关于准予拨付 2007-2009 年山西省节能项目剩余资金的通知”,2011 年 2 月份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拨付资金 1,830,000.00 元专项用于 6 万吨/年炭黑项目。

从 2010 年 1 月份起按 15 年摊销,本年摊销 406,666.68 元,累计摊销 2,033,333.37 元,尚未摊销 4,066,666.63 元。

(10) 应用膜处理技术实现废水排放达标项目

根据晋财建[2011]139 号“关于下达 2011 年山西省技术创新项目资金的通知”,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拨付资金 400,000.00 元于应用膜处理技术实现废水排放达标项目。

(11) 60 万吨/年甲醇制烯烃项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科学技术厅晋财教[2012]86 号文件,由山西省财政厅拨付本公司 1,600,000.00 元专项用于 60 万吨/年甲醇制烯烃项目建设。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科学技术厅晋财教[2014]66 号文件,由山西省财政厅拨付本公司 600,000.00 元专项用于 60 万吨/年甲醇制烯烃项目建设。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科学技术厅晋财教 2013]54 号文件,由山西省财政厅拨付本公司 800,000.00 元专项用于 60 万吨/年甲醇制烯烃项目建设。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经济委员会晋财建一[2012]364 号文件,由山西省财政厅拨付本公司 5,000,000.00 元专项用于 60 万吨/年甲醇制烯烃项目建设。

(12) 甲醇装置能量优化工程项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晋财建一[2011]322 号关于下达 2011 年山西省节能专项资金的通知,拨付 2,700,000.00 元节能专项资金专项用于山西焦化甲醇装置能量优化工程项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晋财建一[2012]375 号关于下达 2011 年山西省节能项目资金的通知,拨付 300,000.00 元节能专项资金专项用于山西焦化甲醇装置能量优化工程项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建一[2013]275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山西省节能重点工程循环经济和资源节约重大示范项目及重点工业污染治理工程(第三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晋发改投资发[2013]1138 号关于下达 2013 年山西省节能重点工程循环经济和资源节约重大示范项目及重点工业污染治理工程(第三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拨付 2,700,000.00 元节能专项资金专项用于山西焦化甲醇装置能量优化工程项目。

(13) 焦炉自动测温与加热优化项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 2012 年第一批省级节能专项资金的通知,拨付 2,700,000.00 元用于焦炉自动测温与加热优化项目。

(14) 焦化行业能源管理体系建设示范项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晋财建一[2012]193 号关于下达 2012 年第一批省级节能专项资金的通知,拨付 450,000.00 元专项用于全省焦化行业能源管理体系建设示范项目。

(15) LED 路灯项目

根据晋财建一[2010]324 号关于下达 2010 年节能专项资金的通知,由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山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拨付 1,695,330.00 元节能资金,专项用于 LED 路灯(含路灯光控制装置)。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以该政府补助所购置的 LED 路灯已经被领用,并计入当期成本费用,故本年度将该政府补助一次性转入当期损益。

(16) 能源中心项目

根据晋财建一[2010]243 号关于下达 2012 年工业企业能源建设示范项目财政补助资金支出预算的通知,由山西省财政厅拨付 2,400,000.00 元节能资金专项用于能源中心项目。

(17) 冷凝水闭式回收及焦化二厂水重复利用改造项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经济和信息化文员会晋财建[2009]497 号关于准予拨付 2007、2008 年山西省节能项目剩余 30%以奖代补资金的通知,拨付 300,000.00 元专项用于冷凝水闭式回收及焦化二厂水重复利用改造项目。

(18) 自动化监测设施项目

根据山西省环境监控中心晋环监控字[2012]16 号文件,由山西省财政厅拨付本公司 210,000.00 元专项用于自动化监控设施项目建设。

根据山西省环境监控中心晋环监控字[2012]27 号文件,由山西省财政厅拨付本公司 30,000.00 元专项用于自动化监控设施项目建设。

根据山西省环境保护局晋环函[2011]2434 号文件,由临汾市环境保护局拨付本公司 30,000.00 元专项用于自动化监控设施项目建设。

从 2012 年 1 月份按 7 年摊销,本年摊销 42,857.14 元,累计摊销 142,142.85 元,尚未摊销 157,857.15 元。

(19) 热化学熄焦及副产合成气技术研发项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科学技术厅晋财教[2014]250 号文件,由山西省财政厅拨付本公司 5,000,000.00 元专项用于热化学熄焦及副产合成气技术研发项目建设。

(20) 焦化废水深度处理及回用一体化技术与工程示范项目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科学技术厅晋财教[2014]250 号文件,由山西省财政厅拨付本公司 5,000,000.00 元专项用于焦化废水深度处理及回用一体化技术与工程示范项目建设。

31、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65,700,000						765,700,000

32、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204,004,410.46			2,204,004,410.46
其他资本公积	49,649,670.14	2,466,137.32		52,115,807.46
合计	2,253,654,080.60	2,466,137.32		2,256,120,217.9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公司、山西海鑫国际钢铁有限公司、山焦集团三方签订债权让协议，将山西海鑫国际钢铁有限公司拖欠本公司的焦炭款 95,531,765.37 元按照账面原值转让给山焦集团，用于抵偿本公司所欠山焦集团的原料采购款项，转让产生的收益（计提的坏账准备）2,466,137.32 元作为大股东对本公司的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

33、专项储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290,757.71	16,481,637.93	18,130,063.21	642,332.43
合计	2,290,757.71	16,481,637.93	18,130,063.21	642,332.43

34、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4,421,028.42			84,421,028.42
任意盈余公积	140,329,550.26			140,329,550.26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24,750,578.68			224,750,578.68

3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40,601,534.01	-457,950,435.8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40,601,534.01	-457,950,435.8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767,350.66	17,348,901.8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20,834,183.35	-440,601,534.0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906,128,888.99	4,405,875,147.39	5,793,433,965.04	5,386,318,185.00
其他业务	59,022,343.68	38,811,402.23	81,047,682.36	67,061,792.45
合计	4,965,151,232.67	4,444,686,549.62	5,874,481,647.40	5,453,379,977.45

37、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616,611.29	1,130,407.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923,796.81	7,986,542.87
教育费附加	6,841,715.70	7,912,717.84
资源税		
合计	14,382,123.80	17,029,668.46

其他说明：

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税项。

38、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49,687,266.44	44,314,561.21
焦炭运销服务费	10,204,074.84	8,277,955.20
职工薪酬	7,774,912.42	6,453,044.03
装卸费	840,168.24	537,922.08
折旧费	238,371.18	250,608.08
日常经费及其他	9,442,675.93	6,602,390.38
合计	78,187,469.05	66,436,480.98

39、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5,912,181.25	97,263,001.03
税费	14,289,086.97	11,723,515.29
折旧费	13,128,763.77	12,776,701.67
排污费	9,336,658.00	10,353,827.66
材料及低值易耗品	5,911,819.21	7,951,976.35
水电汽费用	4,380,919.20	5,064,626.32
研究费用	3,681,254.68	3,977,652.28
修理费	2,634,950.32	1,132,231.51
聘请中介机构费	2,084,708.06	3,501,049.57
绿化费	2,072,482.30	2,544,028.19
无形资产摊销	1,893,575.01	844,340.71
运输费	1,537,838.21	1,293,115.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41,956.59	1,573,043.28
董事会经费	987,251.50	3,703,094.28
技术服务费	484,073.02	3,382,300.79
日常经费及其他	15,534,761.87	29,419,395.56
合计	195,312,279.96	196,503,899.49

40、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59,079,910.21	145,972,612.44
减：利息资本化		-44,037,100.99
减：利息收入	-44,853,013.32	-57,235,787.38
承兑汇票贴息	52,960,902.41	100,273,912.68
汇兑损益	-10.71	101.05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		
手续费及其他	14,213,883.01	6,116,369.43
合计	181,401,671.60	151,090,107.23

4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1,019,403.46	3,805,634.93
二、存货跌价损失	8,159,940.65	2,002,563.93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9,179,344.11	5,808,198.86

42、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17,892.14	805,955.9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3,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期货平仓损益		-345,166.72
合计	1,717,892.14	73,460,789.24

4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30,832.33	536,542.86	230,832.33
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30,832.33	536,542.86	230,832.3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2,017,520.48	7,621,166.69	12,017,520.48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311,470.11		311,470.11
罚款收入	255,422.70		255,422.70
其他	15,366.59	151,606.47	15,366.59
合计	12,830,612.21	8,309,316.02	12,830,612.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30万吨/年焦油加工项目	2,474,666.67	2,474,666.68	与资产相关
150万吨/年干熄焦项目	2,174,666.67		与资产相关
二厂炼焦车间焦炉除尘设施改造项目	133,333.32	133,333.32	与资产相关
10万吨/年粗苯精制项目	923,333.32	923,333.33	与资产相关
20万吨/年甲醇项目	266,666.68	266,666.68	与资产相关
6万吨/年炭黑项目	406,666.68	406,666.68	与资产相关
LED路灯项目	1,695,330.00		与资产相关
自动化监控设施项目	42,857.14	35,000.00	与资产相关
尿素废液回收和二厂水重复利用项目		2,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电力需求侧管理项目库第二批项目后续补贴资金	3,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代奖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培训补贴资金		831,5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2,017,520.48	7,621,166.69	/

其他说明：

电力需求侧管理项目库第二批项目后续补贴资金：根据洪洞县财政局洪财专项指标[2014]62号文件，拨付本公司3,900,000.00元专项用于电力需求侧管理项目库第二批项目补贴资金。

30万吨/年焦油加工项目、150万吨/年干熄焦项目、二厂炼焦车间焦炉除尘设施改造项目、

10 万吨/年粗苯精制项目、20 万吨/年甲醇项目、6 万吨/年炭黑项目、LED 路灯项目、自动化监控设施项目相关说明详见本节。

4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677,127.31	10,369,383.10	3,677,127.3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677,127.31	10,369,383.10	3,677,127.3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罚款、滞纳金及补偿金	291,900.00	463,134.35	291,900.00
赔偿款	562,449.72	1,278,938.14	562,449.72
停产损失	16,651,770.41	30,438,038.76	16,651,770.41
价格调控基金	2,052,514.71	2,984,360.09	
其他	1,314,007.51	1,160.00	1,314,007.51
合计	24,549,769.66	45,535,014.44	22,497,254.95

4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60,848.76	750,313.3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9,955.05	-85,855.41
合计	560,893.71	664,457.9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2,000,529.2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500,132.3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47,222.2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395.3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734,781.6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429,473.04
利用以前期间的税务亏损	-10,907,720.29
所得税费用	560,893.71

4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47、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票据保证金	2,187,887,003.54	6,133,031,209.15
政府补助	3,900,000.00	881,500.00
风险抵押金	1,145,060.00	5,160,657.00
利息收入	33,520,692.70	37,527,545.46
罚款收入	301,928.80	79,935.00
收回国内信用证		38,000,000.00
收回投标保证金	54,547.52	3,193,971.76
施工单位抵押金	2,459,144.00	
奖励款	7,400.00	
收回往来款	2,187,748.21	
合计	2,231,463,524.77	6,217,874,818.37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票据保证金	3,053,242,792.51	5,210,986,370.38
票据贴息费用	52,960,902.41	100,273,912.68
支付国内信用证		18,000,000.00
支付投标保证金	54,547.52	46,434.56
支付质保金	5,000.00	
施工单位抵押金	318,644.00	
支付风险抵押金	909,700.00	4,925,269.00
付现成本费用及往来款	71,842,702.46	68,475,386.18
合计	3,179,334,288.90	5,402,707,372.8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1,400,000.00	3,03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11,332,320.62	19,708,241.92
收回期货保证金	964,400.60	
合并子公司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33,626,458.99	
合计	167,323,180.21	22,738,241.92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货保证金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售后租回融资租赁借款	503,375,000.00	
计入资本公积的政府投资款		5,000,000.00
合计	503,375,000.00	5,0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售后租回分期付款	45,460,326.07	
合计	45,460,326.07	

4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439,635.51	19,803,947.7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096,692.66	-4,133,457.4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	302,105,749.71	261,151,254.17

性生物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893,575.01	844,340.7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72,304.73	1,690,299.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46,294.98	9,832,840.2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7,747,578.88	82,227,370.5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17,892.14	-73,460,789.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9,955.05	-85,855.4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6,773,357.80	-145,678,084.7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8,411,297.70	171,982,819.8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5,692,402.05	-1,351,360,531.28
其他	18,783,831.15	15,924,567.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937,473.49	-1,011,261,277.4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67,023,006.30	710,079,078.4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10,079,078.43	336,298,132.9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6,943,927.87	373,780,945.4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77,925.59	34,592.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66,945,080.71	710,044,485.8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7,023,006.30	710,079,078.4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调节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	金额
期末货币资金	3,189,115,588.94
减：使用受到限制的存款	1,822,092,582.64
加：持有期限不超过三个月的国债投资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7,023,006.30
减：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0,079,078.4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减少“—”）	656,943,927.87

4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82,209.26	见说明（1）至（11）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应收账款	44,650.28	见说明（12）至（14）
合计	226,859.54	/

其他说明：

（1）本公司以 20,000.00 万元银行存款质押上海浦发银行太原高新支行取得 30,0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剩余 10,000.00 万元由母公司山焦集团提供担保；

（2）本公司以 10,000.00 万元银行存款质押渤海银行太原分行取得 20,0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剩余 10,000.00 万元由母公司山焦集团提供担保；

（3）本公司以 37,500.00 万元银行存款质押华夏银行太原滨河西路支行取得 72,5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剩余 35,000.00 万元由母公司山焦集团提供担保；

（4）本公司以 15,000.00 万元银行存款质押光大银行太原分行取得 30,0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剩余 15,000.00 万元由母公司山焦集团提供担保；

(5) 本公司以 30,000.00 万元银行存款质押民生银行太原解放路支行取得 40,0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 剩余 10,000.00 万元由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6) 本公司以 16,800.00 万元银行存款质押兴业银行太原南内环支行取得 16,8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

(7) 本公司以 15,000.00 万元银行存款质押中信银行太原分行取得 30,0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 剩余 15,000.00 万元由母公司山焦集团提供担保;

(8) 本公司以 20,000.00 万元银行存款质押深圳招商银行上步支行取得 40,0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 剩余 20,000.00 万元由母公司山焦集团提供担保;

(9) 本公司以 17,385.00 万元银行存款质押晋商银行洪洞支行取得 34,77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 剩余 17,385.00 万元由母公司山焦集团提供担保;

(10) 本公司以 500.00 万元银行存款质押建设银行洪洞支行取得 5,000.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 剩余 45,000.00 万元由最终控制方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11) 扣除上述 (1) 至 (10) 所述受限货币资金, 剩余受限货币资金 24.26 万元系保证金账户利息收入;

(12) 本公司以 30,168.39 万元应收账款质押取得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太原分行短期借款 20,000.00 万元, 同时由山焦集团提供担保;

(13) 本公司以 13,339.03 万元应收账款质押光大兴陇信托有限公司, 并由光大银行太原分行发放短期借款 10,000.00 万元, 同时由山焦集团提供担保;

(14) 本公司子公司山西德力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应收本公司 1,142.86 万元应收账款质押取得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南中环支行短期借款 800.00 万元。

A、具体抵押应收账款单位明细及金额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9,488.06
首钢总公司	2,753.63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1,746.29
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7,656.36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8,524.05
联峰钢铁(张家港)有限公司	13,339.03
本公司	1,142.86
合计	44,650.28

B、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质押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及计提的坏账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备注: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22.83	0.23	
首钢总公司	15,429.93	349.53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926.60	9.27	
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8,115.12	81.15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3,134.65	31.35	
联峰钢铁(张家港)有限公司	3,938.82	39.39	
合计	31,567.95	510.92	--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

本公司本年度对山西焦煤集团飞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增资至 51%，满足合并会计报表控制的定义，故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对山西焦煤集团飞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增资至 51%，满足合并会计报表控制的定义，故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山西德力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省洪洞县	山西省太原市	商业、服务	40		新设
山西虹宝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山西省洪洞县	山西省洪洞县	服务业	80		新设
山西焦煤集团飞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省洪洞县	山西省洪洞县	制造业	51		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本公司持有山西德力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0% 股权，能够任免该公司董事会的多数成员，具有实质控制。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公司持有山西德力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0% 股权，能够任免该公司董事会的多数成员，具有实质控制，故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山西德力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0%	1,746,797.21	900,000.00	19,343,552.76
山西焦煤集团飞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9%	-51,909.74		559,861,110.60
山西虹宝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	-22,602.62		49,453.98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山西德力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6,927,099.72	1,003,330.11	57,930,429.83	25,691,175.23		25,691,175.23	47,225,481.94	1,252,634.67	48,478,116.61	17,650,190.69		17,650,190.69
山西焦煤集团飞虹化	11,482,412.93	1,292,619,177.91	1,304,101,590.84	161,527,895.73		161,527,895.73	142,876,650.61	288,168,693.62	431,045,344.23	118,460,323.90		118,460,323.90

工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山 西 虹 宝 建 设 监 理 有 限 公 司	614,625.91		614,625.91	367,356.04		367,356.04	698,272.45		698,272.45	337,989.48	337,989.4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山西德力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2,863,198.61	2,911,328.68	2,911,328.68	-6,184,072.99	82,337,483.28	4,388,998.50	4,388,998.50	-2,424,189.11
山西焦煤集团飞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91,325.22	-191,325.22	-79,132,362.93		-86,979.67	-86,979.67	-6,298,071.25
山西虹宝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13,013.10	-113,013.10	-2,826.54	-31,000.00	-891,765.74	-891,765.74	-14,176.54

2、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山西焦化集团临汾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山西省洪洞县	山西省洪洞县	工程建筑	44.14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山西焦化集团临汾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山西焦化集团临汾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7,957,418.27	14,290,867.95		
非流动资产	4,217,282.84	-1,224,043.83		
资产合计	62,174,701.11	13,066,824.12		
流动负债	41,840,134.35	9,996,693.95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41,840,134.35	9,996,693.9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334,566.76	3,070,130.1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975,677.77	1,355,155.46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8,975,677.77	1,355,155.46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9,250,033.90	-2,627,687.61		
净利润	3,891,916.95	2,066,059.3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891,916.95	2,066,059.32		
财务费用	3,161.55	6,142.48		

所得税费用	1, 948, 731. 14	1, 366, 678. 5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520, 000. 00	520, 000. 00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利息、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①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本公司的市场风险主要来源于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长期应付融资租赁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由于定期存款为短期存款，故银行存款的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②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还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详见附注中披露。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44.86%（2013 年：47.53%）；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63.98%（2013 年：60.23%）。

③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

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及银行承兑汇票额度为人民币 157,130.00 万元(201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62,000.00 万元)。

期末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项目	期末数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年至三年	三年以上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18,911.56			318,911.56
应收票据	49,265.09			49,265.09
应收账款	64,079.70	10,078.05	644.37	74,802.12
其他应收款	2,758.18	761.68	68.56	3,588.42
资产合计	435,014.53	10,839.74	712.92	446,567.19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171,740.00			171,740.00
应付票据	319,070.00			319,070.00
应付账款	65,364.48	2,042.15	690.18	68,096.80
应付职工薪酬	1,842.20			1,842.20
应付利息	665.13			665.13
其他应付款	22,543.32	6,387.93	2,137.57	31,068.82
长期借款		64,400.00	35.00	64,435.00
长期应付款	15,578.71	31,975.84	8,394.23	55,948.78
负债合计	596,803.84	104,805.92	11,256.98	712,866.73

期初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项目	期初数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	三年以上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66,681.59			166,681.59
应收票据	18,416.69			18,416.69
应收账款	66,909.92	3,584.50	278.73	70,773.15
其他应收款	2,785.33	302.59	103.65	3,191.58
资产合计	254,793.53	3,887.10	382.38	259,063.01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169,840.00			169,840.00
应付票据	198,000.00			198,000.00
应付账款	91,418.28	872.94	773.99	93,065.22
应付职工薪酬	1,679.80			1,679.80
应付利息	644.33			644.33
其他应付款	15,969.57	2,558.88	3,523.34	22,051.80
长期借款		39,000.00	25,435.00	64,435.00
长期应付款			8,394.23	8,394.23
负债合计	477,551.99	42,431.83	38,126.56	558,110.38

(2)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68.24%（2013年12月31日：67.09%）。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项目和金额

4、 其他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付利息、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长期借款等。

上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山焦集团	山西省洪洞县	制造业	197,650,000.00 元	14.22	14.2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山焦集团系国有控股公司，法定代表人郭文仓。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
本年报第十一节中：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年报第十一节中：九.2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山西焦化集团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洪洞广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洪洞县华益竹围制造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西焦化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西焦化集团诚信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山西焦煤集团五麟煤焦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山西焦煤集团财务公司	其他
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山西佳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山西省焦炭集团益兴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山西省焦炭集团益隆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山西省焦炭集团益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山西省焦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汾西县煤气化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南风集团山西日化销售有限公司	其他
山西西山煤电通用机械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山西汾西新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柳化实业公司	其他
山西临汾西山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霍州煤电集团曹村工贸有限公司	其他
霍州煤电集团李雅庄工贸有限公司	其他
太原理工天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
山西焦煤集团中源物贸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山焦集团	洗精煤	2,215,730,457.51	3,116,938,012.33
山焦集团	汽柴油	13,213,399.16	13,222,033.89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粗苯	10,673,796.27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煤焦油	22,666,945.46	84,567,177.69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焦炭		1,097,782.85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辅助材料	5,950,808.88	3,427,487.19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自控系统备件	3,446,512.81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辅助材料	17,452,513.55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粗苯	186,043.85	24,172,906.92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焦煤		1,784,087.95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煤焦油		44,418,760.51
山焦集团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辅助材料	7,581,579.03	18,403,539.54
山西焦煤集团五麟煤焦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粗苯	362,789.74	
山西焦煤集团五麟煤焦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焦油	558,221.15	693,190.90
山西焦煤集团五麟煤焦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焦炭	269,828.89	
山西省焦炭集团益隆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粗苯	9,091,084.63	729,137.23
山西省焦炭集团益隆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焦油	6,922,002.49	4,340,354.88
山西省焦炭集团益兴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粗苯	8,049,933.34	8,484,120.86
山西省焦炭集团益兴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焦油	12,675,683.64	12,121,209.62
霍州煤电集团李雅庄工贸有限公司	焦煤	8,939,398.41	
南风集团山西日化销售有限公司	辅助材料	666,546.32	
山西西山煤电通用机械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辅助材料	2,880,236.66	
山焦集团	公寓租赁费	135,674.00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烯烃工艺包	109,444,446.00	54,489,645.00
山西焦化集团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零星劳务	2,038,563.51	1,343,072.14
山西焦化集团临汾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修理及工程劳务等	43,867,266.94	19,298,240.02
山西焦化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服务及材料费	8,571,280.94	63,360,707.87
洪洞广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修理劳务	389,875.16	460,624.52

山西焦煤集团中源物贸有 限责任公司	汽车租赁费	82,222.2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 份有限公司	葱油	760,108.05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 份有限公司	改制沥青	844,599.95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 份有限公司	甲醇	12,358,730.76	35,679,425.71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 份有限公司	碳黑	5,369,025.64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 份有限公司	液体改制沥青	2,478,867.33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 份有限公司	液体沥青	130,746.34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 限责任公司	甲醇	10,336,101.20	42,636,649.64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 限责任公司	炭黑	7,249,914.54	
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	焦炭	9,761,963.81	9,358,543.25
山西临汾西山能源有限责 任公司	甲醇	367,333.42	
山西焦化集团临汾建筑安 装有限公司	水电汽	355,557.00	314,909.40
山西焦化集团综合开发有 限公司	水电汽	346,655.77	2,353.20
洪洞广胜物业管理有限公 司	水电汽	1,339,301.73	
洪洞县华益竹围制造有限 公司	水电汽	1,540.00	7,167.62
山焦集团	水电汽		5,910.00
山焦集团	销售材料	521,238.70	707,933.40
山西焦化集团临汾建筑安 装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178,966.00	1,561,445.70
山西焦化集团综合开发有 限公司	销售材料	745.64	
山西焦煤集团飞虹化工股 份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129.40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 份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38,660.26
山西焦化集团综合开发有 限公司	其他	2,011,659.28	

山西焦化集团诚立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141,509.45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自控系统备件	7,733,555.66	7,262,912.63
山西焦煤集团飞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自控系统备件		151,025.65
山西焦化集团临汾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自控系统备件	321,238.64	180,329.01
山焦集团	自控系统备件		2,034,878.63
山西焦化集团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自控系统备件	42,735.04	
山西佳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自控系统备件		1,602,222.24
山西焦化集团诚立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300,000.00
山焦集团	运输劳务	2,550.00	15,825.00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山西焦化集团临汾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房屋、设备	44	44
山西焦化集团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设备	26	

(3).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14/10/27	2015/4/27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2014/10/30	2015/4/30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14/7/24	2015/1/24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14/8/26	2015/2/26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14/8/29	2015/2/28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14/9/16	2015/3/16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14/9/12	2015/3/12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1,390.00	2014/9/24	2015/3/24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245.00	2014/9/30	2015/3/30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1,650.00	2014/10/9	2015/4/9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1,750.00	2014/10/29	2015/4/28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5,850.00	2014/11/5	2015/5/4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	2014/12/9	2015/6/8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14/9/19	2015/3/18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14/10/15	2015/4/14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14/5/26	2015/5/26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14/5/28	2015/5/28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14/8/6	2015/2/6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14/11/26	2015/5/26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9,840.00	2014/12/16	2015/11/24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	2014/5/30	2015/5/28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	2014/1/10	2015/1/9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014/6/24	2015/6/23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14/10/16	2015/10/15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6,100.00	2014/10/16	2015/10/16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2014/8/7	2015/2/6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14/11/4	2015/5/3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14/11/21	2015/11/20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14/11/21	2015/11/20	否
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14/11/28	2015/11/28	否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	2014/12/18	2015/6/18	否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	2014/10/20	2015/7/31	否
山西焦煤集团有	4,000.00	2014/10/24	2015/7/31	否

限责任公司				
山西焦煤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5,000.00	2014/4/17	2015/4/16	否
山西焦煤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3,000.00	2014/7/23	2015/7/22	否
山西焦煤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8,000.00	2014/12/5	2015/7/31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A、本年度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中，母公司山西焦化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 219,325.00 万元担保，其中：银行借款担保 96,940.00 万元；签发银行承兑汇票担保 122,385.00 万元。

B、最终控制方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提供 28,500.00 万元担保，其中：银行借款担保 24,000.00 万元，签发银行承兑汇票担保 4,500.00 万元。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254,000,000.00	2011/1/18	2017/12/26	2008 年，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募集企业债券 15 亿元，并委托中国工商银行太原西山支行向公司贷款 25,400 万元，期限：2008 年 1 月 1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6 日，年利率 6.40%，2011 年 1 月偿还，并委托山西焦煤集团财务公司向本公司贷款。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390,000,000.00	2010/12/13	2016/10/13	2009 年，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募集企业债券 15 亿元，并委托浦发银行太原高新支行向本公司贷款 39,000 万元，期限：2009 年 10 月 14 日至 2016 年 10 月 13 日，年利率 5.95%，2010 年 12 月偿还，并委托山西焦煤集团财务公司向公司贷款，同时支付融资费用 518.70 万元。
拆出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481,200.00	2,997,000.00

(6). 其他关联交易

A、由于与母公司山焦集团签订的“飞虹”牌商标使用许可合同（合同期限 2004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到期，本年度不在继续租赁。2013 年度支付商标权使用费 607.00 万元。

B、本公司、山西海鑫国际钢铁有限公司、山焦集团三方签订债权让协议，将山西海鑫国际钢铁有限公司拖欠本公司的焦炭款 95,531,765.37 元按照账面原值转让给山焦集团，用于抵偿本公司所欠山焦集团的原料采购款项，转让产生的收益（计提的坏账准备）2,466,137.32 元作为大股东对本公司的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

C、本公司将账面原值 716,383.50 元、累计折旧 529,818.18 元、净值 186,565.32 元运输设备抵减山西焦化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欠款 310,227.00 元，扣除缴纳的税金 5,965.91 元，产生收益 117,695.77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山西省焦炭集团益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407,000.00	452,677.00		
应收账款	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9,018.95	20,290.19		
应收账款	山西焦煤集团五麟煤焦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0,819.60	4,081.96	90,819.60	6,331.96
应收账款	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	2,890.00	289.00	5,935.00	174.95
应收账款	山西焦煤集团飞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29.40	1.29
预付账款	山西焦煤集团五麟煤焦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05,404.74		198,687.29	
预付账款	山西省焦炭集团益兴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383,692.73		2,606,180.70	
预付账款	山西省焦炭集团益隆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757,069.49		464,458.17	
预付账款	汾西县煤气化有限责任公司	42,197.26			
其他应收款	洪洞广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1,244.38	1,012.44
其他应收款	山西省焦炭集	596,853.00	5,968.53	1,103,283.00	11,032.83

	团有限责任公司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山焦集团	439,493,965.48	698,201,021.01
应付账款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2,828,846.64	28,210,204.5
应付账款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3,213,717.03	35,161,538.50
应付账款	山西焦化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42,176.19
应付账款	山西焦化集团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2,680,508.70	3,206,306.13
应付账款	南风集团山西日化销售有限公司	305,102.40	
应付账款	山西西山煤电通用机械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216,620.40	
应付账款	山西汾西新柳煤业有限公司柳化实业公司	13,609.26	
预收账款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440,869.37	1,591,983.00
预收账款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735,859.80	4,203,095.94
预收账款	山西临汾西山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070,219.90	
预收账款	霍州煤电集团曹村工贸有限公司	26,000.00	
其他应付款	山焦集团	3,870,801.31	2,176,469.48
其他应付款	山西焦化集团临汾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4,155,986.87	14,882,155.73
其他应付款	山西焦化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184,341.34	283,139.30
其他应付款	洪洞县华益竹围制造有限公司	329.76	2,069.96
其他应付款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洪洞广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4,353.26	
其他应付款	山西焦化集团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其他应付款	太原理工天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55,000.00	
应付票据	山焦集团	3,129,800,000.00	1,980,000,000.00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与 13 家金融机构签订了综合授信合同, 实际授信额度 612,840.00 万元, 已经使用信用额度 455,710.00 万元, 未用额度 157,130.00 万元, 具体的授信额度及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 人民币万元

授信银行	到期日	授信品种	各品种授信额度	已提用额度	未提用额度	备注
中行洪洞支行	2015/5/28	短期流资	11,000.00	11,000.00		
工行洪洞支行	2015/11/24	短期流资	9,840.00	9,840.00		
	2015/10/15	短期流资	40,000.00	31,100.00	8,900.00	
建行洪洞支行	2015/10/15	银行承兑	5,000.00	5,000.00		
	2015/10/15	短期流资	15,000.00	15,000.00		
华夏太原滨西支行	2015/11/28	短期流资	5,000.00	5,000.00		
	2015/6/1	银行承兑	90,000.00	70,000.00	20,000.00	
民生太原北大街支行	2016/11/4	短期流资	40,000.00	40,000.00		
	2016/11/4	银行承兑	50,000.00	20,000.00	30,000.00	
中信太原分行	2015/11/20	短期流资	10,000.00	10,000.00		
	2015/11/20	银行承兑	30,000.00	30,000.00		
浦发太原高新支行	2015/5/3	短期流资	20,000.00	20,000.00		
	2015/5/3	银行承兑	20,000.00	20,000.00		
渤海太原分行	2015/7/23	短期流资	10,000.00	10,000.00		
	2015/7/23	银行承兑	20,000.00	20,000.00		
兴业太原南内环支行	2015/2/6	银行承兑	20,000.00		20,000.00	
	2015/2/6	银行承兑	40,000.00		40,000.00	
光大太原分行	2015/12/6	短期流资	10,000.00	10,000.00		
	2015/12/6	银行承兑	40,000.00	30,000.00	10,000.00	
交行临汾分行	2015/7/31	短期流资	27,000.00	24,000.00	3,000.00	
晋商洪洞支行	2015/5/9	银行承兑	50,000.00	34,770.00	15,230.00	

招商深圳上步支行	2015/5/30	短期流资	10,000.00		10,000.00
	2015/5/30	银行承兑	40,000.00	40,000.00	
小计	--	--	612,840.00	455,710.00	157,130.00

(2)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山西焦煤集团飞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拟向山西焦煤集团财务公司借款 70,000.00 万元，由山焦集团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公司按持股比例（51%）为山焦集团提供反担保，担保金额 35,700.00 万元。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山西焦煤集团飞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尚未取得该借款。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未决诉讼。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担保金额合计 50,000.00 万元，明细如下：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备注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10,000.00	2014/8/25-2015/7/2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8,600.00	2014/3/18-2015/3/17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6,500.00	2014/11/25-2015/11/24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1,900.00	2014/2/28-2015/2/27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10,000.00	2014/8/21-2015/8/20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2,500.00	2014/7/16-2015/1/16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流动资金贷款	5,000.00	2014/12/16-2015/12/15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	2014/10/24-2015/4/24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银行承兑汇票	2,500.00	2014/7/15-2015/7/15	
合计	--	50,000.00	--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 2015 年 4 月 2 日，公司已经偿还到期银行借款 19,800.00 万元。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年金计划

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之外，本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公司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本公司按员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计提年金，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主要内容：

符合以下条件的职工，参加年金计划：与公司签订了一年期以上正式劳动合同且在本公司取得工资性收入的在职职工；按规定参加了基本养老保险并履行了缴费义务；本人自愿参加年金方案。

年金方案的缴费由企业和参加个人共同缴纳。公司缴费根据职工实缴金额乘以缴费系数计算，采取每月缴费的方式。缴费系数根据职工个人的连续工龄确定，具体缴费系数如下表所示：

职工连续工龄	10 年以下	10-20 年	20-30 年	30 年以上
企业缴费系数	1	1.5	2	3

参加人个人缴费金额按照个人上年度月平均工资的 5% 缴纳，最高缴费基数不得超过上年度本公司在岗月平均工资的三倍。

年金基金受托人：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企业年金理事会，担任受托人。

年金基金实行完全积累，个人账户管理，由受托人委托具有企业年金基金托管资格的托管银行和具有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资格的投资管理人管理。

除此之外，本公司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8,483,532.92	97.02	18,310,432.88	2.48	720,173,100.04	697,332,944.56	96.84	11,050,128.82	1.58	686,282,815.7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691,960.54	2.98	22,691,960.54	100.00		22,751,960.54	3.16	22,751,960.54	100.00	
合计	761,175,493.46	/	41,002,393.42	/	720,173,100.04	720,084,905.10	/	33,802,089.36	/	686,282,815.7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36,486,471.47	6,364,864.71	1.00%
1 年以内小计	636,486,471.47	6,364,864.71	1.00%
1 至 2 年	84,305,114.61	4,215,255.73	5.00%
2 至 3 年	4,811,412.00	481,141.20	10.00%
3 年以上	8,836,015.78	4,418,007.90	5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4,044,519.06	2,831,163.34	70.00%
合计	738,483,532.92	18,310,432.88	2.48%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260,304.0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0,00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洪洞县自来水公司	60,000.00	货币资金
合计	60,000.00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首钢总公司	154,299,320.10	19.49	3,495,254.96
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81,151,154.13	10.25	811,511.54
安徽长江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42,065,421.60	5.31	420,654.22
联峰钢铁(张家港)有限公司	39,388,190.27	4.98	393,881.90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38,194,749.03	4.83	381,947.49

合 计	355,098,835.13	44.86	5,503,250.11
-----	----------------	-------	--------------

其他说明：

1、不符合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保理情况：

本公司以 30,168.39 万元应收账款质押取得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太原分行短期借款 20,000.00 万元，同时由山焦集团提供担保；

本公司以 13,339.03 万元应收账款质押光大兴陇信托有限公司，并由光大银行太原分行发放短期借款 10,000.00 万元，同时由山焦集团提供担保；

本公司子公司山西德力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应收本公司 1,142.86 万元应收账款质押取得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南中环支行短期借款 800.00 万元。

2、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单位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烟台渤丰钢铁建材有限公司	3,744,536.70	3,744,536.70	100	回款困难
镇江市好胜建材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2,707,780.30	2,707,780.30	100	回款困难
洪洞县自来水公司	2,428,981.72	2,428,981.72	100	回款困难
山西省生资服务公司	2,206,594.06	2,206,594.06	100	回款困难
冶金部承德炼钢实验厂	1,896,708.72	1,896,708.72	100	回款困难
宜兴市工业原材料有限公司	1,852,090.64	1,852,090.64	100	回款困难
邯郸钢铁厂	1,746,328.15	1,746,328.15	100	回款困难
湘潭锰矿	1,049,560.20	1,049,560.20	100	回款困难
镇江市江山经济发展总公司	857,980.46	857,980.46	100	回款困难
胶南市经贸公司	810,804.99	810,804.99	100	回款困难
洪洞县良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736,035.45	736,035.45	100	回款困难
江西厚恩木材产品公司	653,547.41	653,547.41	100	回款困难
临沂钢铁总厂	591,338.42	591,338.42	100	回款困难
承德地区钢铁水泥厂	373,381.33	373,381.33	100	回款困难
山西省临汾振兴经济技术实业公司	234,070.71	234,070.71	100	回款困难
含山农资公司	180,320.49	180,320.49	100	回款困难
北京超伦科技开发总公司	145,642.73	145,642.73	100	回款困难
济宁市煤化公司工贸公司	100,938.17	100,938.17	100	回款困难
其他	375,319.89	375,319.89	100	回款困难
合计	22,691,960.54	22,691,960.54	--	--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038,800.21	75.97	1,406,904.87	4.39	30,631,895.34	33,764,032.72	77.66	2,113,546.24	6.26	31,650,486.4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136,398.44	24.03	10,136,398.44	100.00		9,712,172.69	22.34	9,712,172.69	100.00	
合计	42,175,198.65	/	11,543,303.31	/	30,631,895.34	43,476,205.41	/	11,825,718.93	/	31,650,486.4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7,681,797.96	276,817.98	1.00%
1 年以内小计	27,681,797.96	276,817.98	1.00%
1 至 2 年	1,283,551.59	64,177.58	5.00%
2 至 3 年	476,535.00	47,653.50	10.00%
3 年以上	697,047.60	348,523.81	5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956,760.00	669,732.00	70.00%
合计	31,095,692.15	1,406,904.87	4.52%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期货保证金组合、关联组合

资产状态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期货保证金组合	690,432.68		1,654,833.28	
关联组合	252,675.38			
合计	943,108.06	--	1,654,833.28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62,757.5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45,173.16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岳阳湘晋工贸有限公司	268,144.01	非现金
哈尔滨国海星轮传动有限公司	98,800.00	非现金
太原哈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6,869.82	非现金
藏家全	5,363.00	非现金
孟秀芳	3,044.20	非现金
郭炳辉	2,000.00	非现金

卫国锦	952.13	非现金
合计	445,173.16	/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垫运费	23,838,337.24	13,655,417.14
预付材料款	8,867,740.55	8,433,121.85
备用金	4,228,801.51	7,251,584.18
期货保证金	690,432.68	1,654,833.28
往来款及其他	4,549,886.67	12,481,248.96
合计	42,175,198.65	43,476,205.4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代垫运费赵城站	运费	23,838,337.24	1年以内	49.92	238,383.37
霍州市辛置镇选煤厂	预付款	2,360,412.48	5年以上	4.94	2,360,412.48
洪洞县朝胜选煤厂	预付款	2,092,474.76	5年以上	4.38	2,092,474.76
临汾市阳晨选煤有限公司	预付款	1,312,382.00	5年以上	2.75	1,312,382.00
临汾市裕鑫亚焦铁有限公司	代垫款	952,000.00	5年以上	1.99	666,400.00
合计	/	30,555,606.48	/	63.98	6,670,052.61

其他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单位	账面余额	计提金额	账龄	计提依据或原因
霍州市辛置镇选煤厂	2,360,412.48	2,360,412.48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洪洞县朝胜选煤厂	2,092,474.76	2,092,474.76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临汾市阳晨选煤有限公司	1,312,382.00	1,312,382.00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太原市顺天利商贸有限公司	522,568.26	522,568.26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洪洞县人民法院	510,175.00	510,175.00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洪洞县槐荫商贸公司	408,100.00	408,100.00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山西宝瑞达科贸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5年以上	账龄较长

福州福大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338,316.40	338,316.40	5 年以上	账龄较长
广胜选煤实业公司洗煤二厂	297,698.67	297,698.67	5 年以上	账龄较长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2,942.64	252,942.64	5 年以上	账龄较长
霍州市万润电器商行	248,323.00	248,323.00	5 年以上	账龄较长
北京源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30,000.00	230,000.00	5 年以上	账龄较长
浙江常开电气有限公司	176,567.00	176,567.00	5 年以上	账龄较长
临汾华鑫跃经贸有限公司	175,205.74	175,205.74	5 年以上	账龄较长
古县古阳相力二矿洗煤厂	118,205.92	118,205.92	5 年以上	账龄较长
临汾广信宏运电器有限公司	108,900.00	108,900.00	5 年以上	账龄较长
临北煤焦发运站	98,495.34	98,495.34	5 年以上	账龄较长
洪洞县常一腾飞煤焦厂	93,069.41	93,069.41	5 年以上	账龄较长
山西省襄汾县煤炭运销公司鑫源煤	71,589.76	71,589.76	5 年以上	账龄较长
克莱门特捷联制冷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68,000.00	68,000.00	5 年以上	账龄较长
其他	252,972.06	252,972.06	5 年以上	账龄较长
合计	10,136,398.44	10,136,398.44	--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09,625,634.67		509,625,634.67	5,369,960.00		5,369,960.00
对联营、合营、其他企业投资	14,475,677.77	5,500,000.00	8,975,677.77	13,120,522.31	5,500,000.00	7,620,522.31
合计	524,101,312.44	5,500,000.00	518,601,312.44	18,490,482.31	5,500,000.00	12,990,482.3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山西德力信电	897,960.00			897,960.00		

子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虹宝建设 监理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山西焦煤集团 飞虹化工股份 有限公司	3,672,000.00	504,255,674.67		507,927,674.67	
合计	5,369,960.00	504,255,674.67		509,625,634.6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山西焦化集团临汾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7,620,522.31			1,717,892.14		157,263.32	520,000.00			8,975,677.77
小计	7,620,522.31			1,717,892.14		157,263.32	520,000.00			8,975,677.77
合计	7,620,522.31			1,717,892.14		157,263.32	520,000.00			8,975,677.77

4、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17,892.14	805,955.9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3,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期货平仓损益		-345,166.72
合计	2,317,892.14	73,460,789.24

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906,128,888.99	4,405,875,147.39	5,793,433,965.04	5,386,318,185.00
其他业务	35,722,818.54	28,517,544.27	30,683,645.41	31,021,247.49
合计	4,941,851,707.53	4,434,392,691.66	5,824,117,610.45	5,417,339,432.49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446,294.9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017,520.4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05,173.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		

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86,097.8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9,117,907.73	
所得税影响额	-63,360.6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25,386.18	
合计	-11,816,353.72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0	0.02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2	0.041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会计准则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并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重述后的 2013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37,675,529.63	1,666,815,872.10	3,189,115,588.9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41,797,012.24	184,166,908.50	492,650,924.61
应收账款	565,224,328.24	707,731,513.25	748,021,233.12
预付款项	101,529,647.88	64,508,862.28	68,148,395.3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9,113,190.17	31,915,766.48	35,884,184.8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27,781,915.22	580,832,249.49	327,901,514.9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41,956.59	
其他流动资产	10,917,656.49	94,470,329.69	19,086,023.47
流动资产合计	3,924,039,279.87	3,331,883,458.38	4,880,807,865.2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00,000.00	2,500,000.00	2,5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6,643,152.83	11,292,522.31	8,975,677.7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878,043,451.14	4,623,441,901.45	4,396,448,161.04
在建工程	817,988,710.77	402,433,016.21	1,213,860,632.97
工程物资	28,998,693.40	4,060,493.12	
固定资产清理	20,734,287.86	21,319,738.88	21,319,738.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3,827,738.06	159,023,317.85	172,927,456.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160,833.20	230,348.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022,130.38	27,107,985.79	27,307,940.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98,918,997.64	5,251,409,323.75	5,843,339,607.53
资产总计	8,922,958,277.51	8,583,292,782.13	10,724,147,472.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29,400,000.00	1,698,400,000.00	1,717,4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404,773,182.59	1,980,000,000.00	3,190,700,000.00
应付账款	1,526,765,898.22	930,652,156.40	680,967,999.52
预收款项	144,663,777.95	61,861,321.61	57,919,181.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0,877,241.26	16,366,405.36	18,421,997.88
应交税费	24,013,227.08	19,989,014.65	20,132,304.96
应付利息	4,179,807.32	4,337,831.67	6,651,343.8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2,303,333.48	220,517,957.47	310,688,215.9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796,976,467.90	4,932,124,687.16	6,002,881,043.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44,350,000.00	644,350,000.00	644,35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83,942,300.00	83,942,300.00	559,487,786.6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2,222,766.52	98,513,099.83	111,795,579.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30,515,066.52	826,805,399.83	1,315,633,365.97
负债合计	7,627,491,534.42	5,758,930,086.99	7,318,514,409.8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65,700,000.00	765,700,000.00	765,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45,774,080.60	2,253,654,080.60	2,256,120,217.92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078,753.44	2,290,757.71	642,332.43
盈余公积	224,750,578.68	224,750,578.68	224,750,578.6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57,950,435.84	-440,601,534.01	-420,834,183.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79,352,976.88	2,805,793,882.98	2,826,378,945.68
少数股东权益	16,113,766.21	18,568,812.16	579,254,117.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95,466,743.09	2,824,362,695.14	3,405,633,063.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922,958,277.51	8,583,292,782.13	10,724,147,472.8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2014年年度报告正本。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董事长、财务总监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郭文仓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4-04-02